



国药集团  
SINOPHARM

#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70)



2022 年報

# 目錄

公司資料	2
五年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董事會報告	37
企業管治報告	5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資料	76
獨立核數師報告	83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90
合併財務狀況表	92
合併權益變動表	94
合併現金流量表	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8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陳映龍先生(主席)  
程學仁先生(董事總經理)  
楊文明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李 茹女士  
楊秉華先生  
王 刊先生  
孟慶鑫先生  
黃凱頻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李偉東先生

## 聯席公司秘書

趙東吉先生  
伍秀薇女士

## 審核委員會

謝 榮先生(主席)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李偉東先生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秦 嶺先生(主席)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李偉東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陳映龍先生(主席)  
程學仁先生  
楊文明先生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李偉東先生

## 戰略委員會

陳映龍先生(主席)  
程學仁先生  
楊文明先生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288號  
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

電話號碼：(852) 2854 3393  
傳真號碼：(852) 2544 1269  
電子郵件：publicrelation@china-tcm.com.cn

## 股份代號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股份代號：00570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網址

<http://www.china-tcm.com.cn>



# 五年財務摘要

(以人民幣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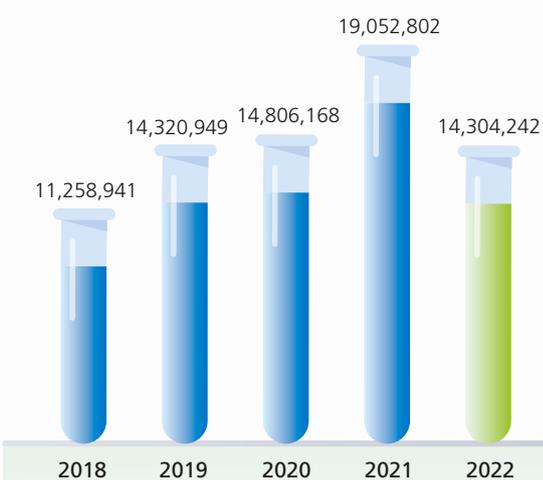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至2022年 複合年增長率
<b>經營業績</b>						
營業額	11,258,941	14,320,949	14,806,168	19,052,802	<b>14,304,242</b>	6.17%
毛利	6,193,573	8,575,788	9,126,075	11,829,163	<b>7,198,452</b>	3.83%
經營業務溢利	2,156,025	2,460,716	2,490,631	2,753,058	<b>1,064,283</b>	-16.18%
除稅前溢利	1,856,697	2,154,618	2,230,091	2,520,280	<b>840,109</b>	-17.9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439,018	1,588,114	1,663,255	1,932,858	<b>764,266</b>	-14.63%
<b>盈利能力</b>						
毛利率	55.01%	59.88%	61.64%	62.09%	<b>50.32%</b>	
經營利潤率	19.15%	17.18%	16.82%	14.45%	<b>7.44%</b>	
淨利潤率	13.92%	12.38%	12.57%	11.14%	<b>5.04%</b>	
<b>每股盈利</b>						
基本及攤薄	29.84分	31.54分	33.03分	38.38分	<b>15.18分</b>	-15.55%
<b>財務狀況</b>						
資產總值	30,287,390	32,473,725	33,088,383	36,389,268	<b>35,619,941</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5,551,433	16,623,415	18,064,086	19,718,669	<b>20,166,720</b>	
負債總值	12,776,819	13,423,000	12,191,962	13,728,339	<b>12,673,339</b>	
銀行結餘及現金	6,349,714	5,613,633	3,440,240	2,894,757	<b>3,065,054</b>	
資產負債率	42.19%	41.33%	36.85%	37.73%	<b>35.58%</b>	

## 五年財務摘要

(以人民幣為單位)

###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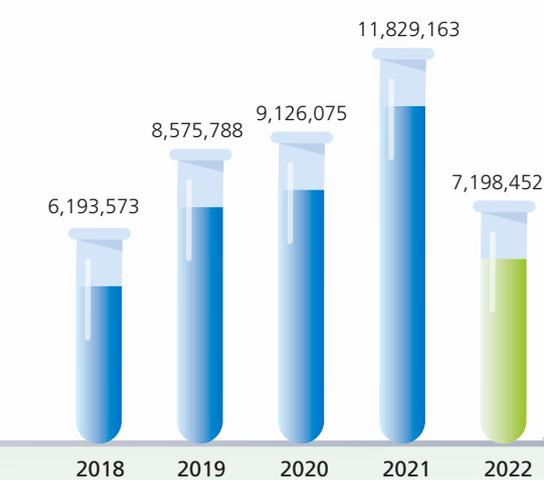


2021年至  
2022年年度

**-24.92%**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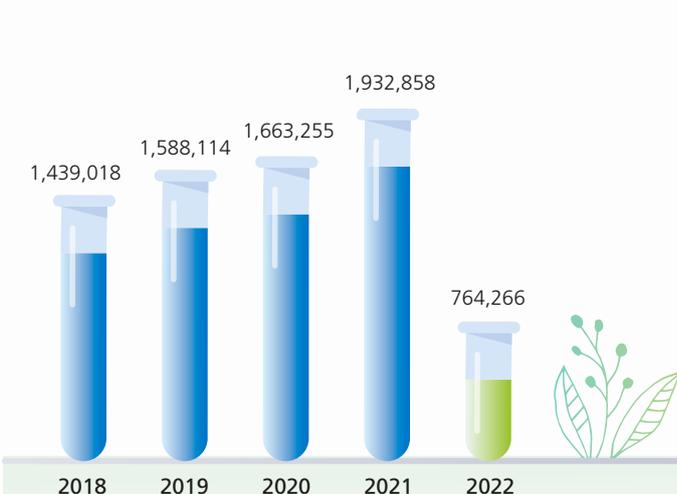


2021年至  
2022年年度

**-39.15%**

### 本公司股權 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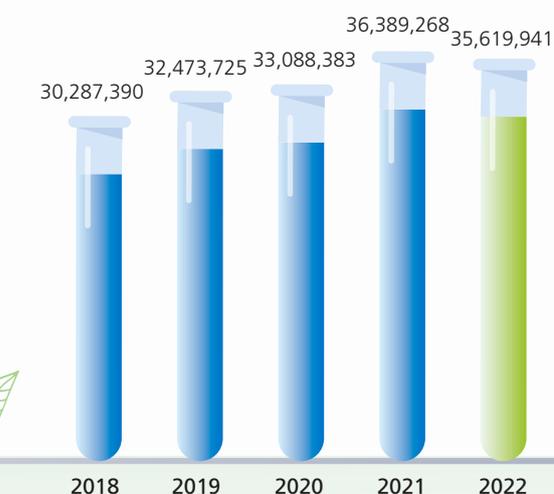


2021年至  
2022年年度

**-60.46%**

### 資產總值

人民幣千元



2021年至  
2022年年度

**-2.11%**

# 主席 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回首不平凡的2022年，中國經濟整體呈持續恢復狀態，雖然遭遇國內外多重因素衝擊，尤其是面對需求收縮、供給衝擊、預期轉弱等三重壓力，全年國內生產總值頂住壓力，實現3%的增長，在世界經濟體量排名靠前的主要經濟體中增速領先，充分反映出中國經濟的韌性、潛能和活力。

聚焦本集團所處的中醫藥行業，2022年利好中醫藥發展的重磅政策頻出，行業生態持續優化。2022年3月，國務院辦公廳印發《「十四五」中醫藥發展規劃》（「《規劃》」），這是首個以國務院辦公廳名義印發的中醫藥五年規劃，標誌著中醫藥發展作為一項重要戰略，載入中國歷史進程。《規劃》提出，到2025年，中醫藥健康服務能力明顯增強，中醫藥高質量發展政策和體系進一步完善，中醫藥振興發展取得積極成效，在健康中國建設中的獨特優勢得到充分發揮。本集團乘勢而為，積極響應國家規劃，堅定踐行國家中醫藥發展戰略，進一步鞏固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優勢，構建全國規模領先的中藥製造產業集群，促進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

新冠疫情發生以來的臨床實踐證明，發揮中醫藥特色優勢是預防和治療新冠病毒感染的重要手段。國務院聯防聯控機制綜合組印發《關於在城鄉基層充分應用中藥湯劑開展新冠病毒感染治療工作的通知》，提出中藥湯劑具有原料豐富、品種較多、工藝簡捷、適用性強的特點，要進一步發揮中藥在新冠病毒感染治療中的作用，保障人民群眾生命安全和身體健康。國家中醫藥管理局發佈《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中醫藥干預指引》（「《干預指引》」），本集團的化濕敗毒顆粒、金葉敗毒顆粒、玉屏風顆粒等14個中成藥分別列入《干預指引》的治療方案和預防方案。經統計，在相繼出台的44個國家級／省級防治診療方案中，本集團累計有16個中成藥品種被列入其中，同時，本集團的中藥配方顆粒和中藥飲片產品為臨床提供辨證施治的解決方案。





## 業績表現

2022年，中國內地經濟長期向好的基本面未有改變，但受新冠疫情以及新醫改政策的影響，醫藥製造業收入有所承壓，利潤水平大幅下滑。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全國規模以上醫藥製造業2022年累計營業收入人民幣29,111.4億元，同比下降1.6%，累計利潤總額人民幣4,288.7億元，同比下降31.8%。

在行業整體面臨巨大下行壓力的同時，主要受中藥配方顆粒細分領域政策影響，本集團主要經營指標較上一年度有所下滑。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營業額為人民幣143.04億元，較2021年的約人民幣190.53億元下降24.9%，但從上下半年環比來看，2022年下半年營業額較上半年增長42.0%，下滑態勢已得到明顯遏制。

隨著中醫醫療需求的進一步擴大和中藥配方顆粒新舊標準轉換的持續推進，及本集團中藥材生產及經營、中藥飲片、中成藥、中藥大健康產品等業務板塊的均衡化發展，我們相信，本集團2023年的經營情況將呈現恢復性增長態勢。

## 戰略進展

報告期內，本集團堅定實施「十四五」戰略規劃，在全國落地的「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佈局已形成領先行業的五大優勢：中藥配方顆粒科研技術、生產能力和市場規模全國第一；中藥材基地佈局和產地初加工能力全國第一；中藥飲片「共享中藥·智能配送中心模式」商業模式全國第一；中成藥基藥數量、產品梯隊和生產能力全國第一；全過程覆蓋的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溯源體系全國領先。

在公司治理上，本集團以董事會為核心，通過全面深化改革為企業高質量發展增動力、添活力。本集團對標行業一流企業，持續補齊在業態結構、產業協同、中藥材資源、人才發展、品牌影響力等方面的短板；堅定不移向改革要動力、向管理要效益，調整組織架構，優化經營體系；錨定降成本、提收益、推轉型管理目標，提升質量、儲運、財務、人事、行政管控效能，增加主營業務優勢，不斷挖掘新的利潤增長點。

## 可持續發展

作為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國藥集團」)現代中藥板塊核心平台，本集團一直肩負央企責任和使命，以滿足和呼應人民群眾的中醫藥需求為落腳點，踐行國家中醫藥發展戰略，引領中藥產業高質量發展。疫情讓本集團更堅定履行央企責任，上下一心，充分發揮產業鏈、供應鏈優勢，參與到全國抗擊疫情、保障藥品供應及恢復經濟的行動中，並由此獲得廣泛認可。

2022年，本集團持續推進可持續發展建設，積極承擔醫藥企業責任，持續提高人民群眾醫療健康可及性，為更多患者提供高質量、可信賴的藥品服務；我們充分發揮業務資源優勢，努力打造責任供應鏈，持續開拓和深化戰略合作夥伴交流，構建業務發展新生態，推進產業合作共贏；我們不斷健全環境管理體系，積極推動下屬公司環保管理體系認證，從資源使用、排放物管理、應對氣候變化等方面，紮實推進生態文明建設；我們主動擔當社會責任，傾心投身公益事業，在鄉村振興、社區發展中積極擔當履責，以至善之心共築和諧社會。有關詳情將載於我們的《2022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展望

隨著全國整體疫情進入低流行水平，國內的生產生活秩序回歸正常軌道，各層級醫療機構逐漸恢復正常運轉。得益於中醫藥在疫情防控救治中發揮的重要作用，人民群眾對中醫藥的接受度空前高漲，本集團面向醫療機構、面向終端藥店、面向滿足人民健康需求，提供產品和服務的機會將越來越多。在藥品集中採購常態化的背景下，本集團有望依託自身產業化、規模化和全產業鏈，在中藥集採中展現品質、數量和成本上的優勢。本集團將立足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優勢，持續深化改革，加大企業創新，提升管控水平，加強隊伍建設，進一步鞏固提升在中醫藥行業的領先地位，為助力健康中國建設、推動中醫藥事業高質量發展繼續努力奮鬥。





致謝



我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於2022年5月12日辭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的吳宪先生，其於任期內，帶領本集團完成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在全國的基礎佈局，為推動本集團發展傾注心血，並作出傑出貢獻。同時，感謝於2022年11月19日辭任非執行董事的楊珊華先生，其加入董事會五年來，認真履職盡責，積極建言獻策，為穩定公司治理發展保駕護航。

本集團的發展離不開歷任董事的指導和支持，及現任全體董事的專業把握和心血付出。同時，藉此機會，我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中國中藥全體員工在過去一年裡敬業奉獻、攻堅克難，特別是為下半年業績回升作出的積極貢獻，亦感謝各位股東、投資者及合作夥伴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及信任。

未來，我會攜手中國中藥第四屆董事會，與醫藥行業和社會各界同仁並肩，為中國中醫藥事業的傳承創新發展和提高全民健康水平接續奮鬥、奉獻力量！

主席  
陳映龍

香港，2023年3月24日

# 管理層討論 與分析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概覽

2022年以來，面對複雜嚴峻的經濟形勢、世紀疫情的反覆多發、醫藥領域的改革深化、行業競爭格局的不斷重構等局面，本集團以「踐行國家中醫藥發展戰略，引領中藥產業高質量發展」為使命，全面推進本集團「十四五」戰略規劃落地，圍繞「中藥材生產及經營、中藥飲片、中藥配方顆粒、中成藥、中藥大健康產品、國醫館」六大業務板塊的發展規劃，全力推進各項工作、落實關鍵舉措，挖掘業務增長點，竭力克服生產經營困境、提升管理效益，奮力推動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的可持續、互協同、高質量發展。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4,304,242,000元，比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9,052,802,000元減少24.9%，主要受到中藥配方顆粒新政策實施等因素的影響。按照各業態產品營業額分析，中藥材生產及經營業務營業額約人民幣1,272,761,000元，佔總營業額的8.9%，同比增長69.0%；中藥飲片業務營業額約人民幣1,933,386,000元，佔總營業額的13.5%，同比增長31.8%；中藥配方顆粒業務貢獻營業額約人民幣7,710,933,000元，佔總營業額的53.9%，同比減少42.5%；中成藥業務營業額約人民幣3,121,636,000元，佔總營業額的21.9%，同比減少2.3%；中藥大健康產品業務營業額約人民幣134,202,000元，佔總營業額的0.9%，同比增長43.5%；國醫館業務營業額約人民幣131,324,000元，佔總營業額的0.9%，同比減少9.2%。

## 業務回顧

### 一、積極應對政策環境變化，穩步經營實現業績恢復

報告期內，本集團受政策環境變化影響，業務經營出現一定程度的波動。尤其在中藥配方顆粒業務方面，自2021年11月新政策正式實施以來，行業內新舊標準轉換工作仍在持續推進。2022年上半年，除疫情影響外，受到國家標準和省級標準公佈及備案品種不足，以及部分醫療機構由於新政策實施初期提前儲備企標產品的影響，中藥配方顆粒業務板塊營業收入出現下滑。受此影響，本集團2022年上半年營業收入同比下降27.5%。

面對政策變化，本集團深入研判，及時調整經營策略，做好政策銜接，同時發揮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優勢，積極拓展業務，拉動板塊業績增長，實現平穩過渡。一方面，在全力配合國家有關部門推動中藥配方顆粒新政策落地的同時，也通過推動各省省級標準建立，減少標準不足對終端處方限制的影響，引導醫療機構開展新舊標準轉換工作，促進新標準產品終端需求量回升。另一方面，以中藥材產業基地為立足點，大力發展中藥材貿易業務；以代煎配送服務為切入點，推動中藥飲片業務快速增長；以市場需求為出發點，深挖中藥大健康產品發展潛力。在本集團的不懈努力下，2022年下半年銷售業績持續恢復，穩步上升，營業收入相較上半年環比增長達42.0%。

## 二、全面深化改革創新發展，激發企業潛在活力

面對外部的競爭環境變化和行業政策調整，本集團審時度勢，積極應對變局，持續深化改革，以變應變搶抓機遇，構建新發展格局。

聚焦增強產業引領力深化改革。本集團充分發揮行業龍頭企業優勢，在影響企業發展的關鍵環節增加資金、技術、人才等各類要素配置，深入推進專業化整合調整和產業鏈內外協同，並加快推進非優勢業務和低效無效資產清理清退，進一步推動完善中藥現代化產業體系建設。

聚焦提升科技創新力深化改革。本集團有效發揮行業引領性科研優勢，圍繞產業鏈部署創新鏈，尤其在中藥材資源領域、中藥飲片炮製規範和中藥配方顆粒國家藥品標準建設方面，突出科技產出、科技成果、科技轉化、科技產業的重要意義，聯合行業內多學科領域專家團隊，強化以企業為主導的產學研深度融合，構建以實效為導向的科技創新工作體系，打通產業應用「最後一公里」。



聚焦打造現代化企業深化改革。本集團切實加強企業制度建設，著力提升公司治理現代化水平。在董事會的科學決策下，本集團以增強企業活力、提高效率為根本目的，堅決實施組織機構調整，完善組織梯隊建設，為可持續發展築牢根基；與此同時建立完善考核機制，健全更加精準靈活、規範高效的收入分配機制，完善具有市場競爭優勢的核心關鍵人才薪酬制度，進一步築牢企業核心競爭力。

聚焦適應市場新變化深化改革。本集團堅持適應監管新形勢和市場新需求，從成本端、渠道端和銷售終端出發，積極研判行業政策調整對本集團經營產生的影響，充分論證價格調整可行性並推進終端調價，推動醫療終端對中藥配方顆粒的新標準轉換，推動生產統籌與市場營銷的供需平衡。

報告期內，本集團圓滿完成國企改革三年行動主體任務，改革攻堅與業務發展相結合，進一步激發企業內生活力動力，法人治理結構更加完善，董事會核心治理作用凸顯，企業治理水平穩步提升，開啟高質量發展新篇章。

### 三、全力做好防疫保供工作，踐行央企責任擔當

報告期內，面對香港、上海、北京乃至全國的疫情，本集團充分發揮產業鏈、供應鏈優勢，始終堅持「全員動員、全線出擊、全域作戰、全力以赴」，及時啟動應急預案，迅速構建防控機制，全力保障防疫藥品物資的擴產供應，累計生產供應防疫中成藥4,258萬盒，重點包括化濕敗毒顆粒、金葉敗毒顆粒、玉屏風顆粒等品種2,872萬盒，生產供應各類治療、預防中藥配方顆粒9,000萬袋，通過中藥飲片調劑預防方、治療方1,750萬劑，發往全國各省（區、市），為億萬民眾的生命健康保駕護航，在疫情防控中踐行企業責任擔當，貢獻最強中藥力量。

#### 四、全面落實六大業務戰略規劃，提升產業鏈互通聯動效能

##### (一) 完善中藥材基地佈局，把控藥材資源源頭優勢

中藥材資源是中醫藥行業發展的源頭和物質基礎，是支撐中藥產業高質量發展的關鍵保障。本集團將「堅持質量第一」的理念貫穿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的各個環節，秉承「原料來自藥材主產區的優質中藥」的核心定位，把中藥材資源作為構建全產業鏈的起點，突出強調藥材的道地屬性和中藥材種植的規範化、規模化和專業化，按照藥用植物種植和採集質量管理規範指南(GACP)大力發展道地藥材種植基地，滿足優質藥材資源的內外部需求。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在全國19個省(區、市)累計參與共建GACP中藥材基地226個，共涉及91個中藥材品種，種植面積逾25萬畝。

與此同時，本集團積極建設中藥材種植、生產、流通全過程質量管理和追溯體系，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共有80個品種登陸中藥材追溯管理系統並建立追溯體系，其中有52個品種完成中藥材追溯碼，實現中藥材產出全過程可追溯、藥材質量穩定可控的成果。

##### (二) 持續擴大飲片終端覆蓋，發揮特色模式連鎖效應

受國家政策利好、行業規範逐步完善和消費需求增大等因素的影響，優質中藥飲片的終端需求量持續增長。依託藥材道地產區和產業園佈局優勢，本集團覆蓋全國的中藥飲片企業積極開拓區域飲片市場，擴大市場份額，發展勢頭強勁。報告期內，飲片業務新開發各類型醫療終端客戶超1,500家。



本集團與全國各大醫療機構合作共建「共享中藥•智能配送中心」(「智能配送中心」)，開展中藥湯劑代煎、配送和膏方加工等業務，構建「多劑型、個性化、一站式」中藥產品服務平台，業務模式優勢顯著且逐步成熟，客戶粘性持續提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已在全國12個省(區、市)建設智能配送中心35家，其中2022年完成新增17家，帶動板塊業務銷售規模和盈利空間持續增長。

下一步，本集團將深挖區域市場發展潛力，加大特色模式的推廣力度，提供更全面、更高效、更便捷的中藥藥事服務，滿足人民群眾對優質中藥飲片日益增長的需求。

### (三) 全力推進中藥配方顆粒新標產品轉換，夯實長遠良性發展基礎

中藥配方顆粒新政實施以來，本集團牢牢把握中藥配方顆粒試點結束後的機遇期，立足產業領域先發優勢，發揮示範引領作用，在積極推動國家標準、省級標準研究制定的同時，全面推進新舊標準切換工作，確保新標準產品持續穩定供應。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完成國家標準品種上市備案199個，省級標準品種上市備案281個，上市備案數量處於行業第一名，盡全力滿足終端臨床處方用藥需求。

與此同時，深入開展中藥配方顆粒新標準研討和宣貫工作，積極引導終端使用國省標產品臨床組方，促進終端需求恢復和增長。本集團亦貫徹落實全國各省份掛網採購準入工作，響應醫保賦碼，確保產品信息持續更新並納入國家醫保信息業務編碼標準數據庫，保障產品在全國範圍內銷售。

作為中藥配方顆粒產業的龍頭企業，本集團將全力以赴提升中藥配方顆粒全品種供應能力，加速推進中藥現代化、標準化和產業化進程。

(四) 堅持傳承與創新並舉，煥發成藥產品新活力

本集團擁有同濟堂、安寧、馮了性3個中華老字號和近800個中成藥品規，在發展過程中始終堅持傳承與創新並舉，紮實科學研究，重視臨床應用，注重市場開拓。

在科研端，將中醫辯證思維與西醫循證思維有機結合，對仙靈骨葆膠囊、玉屏風顆粒、鱉甲煎丸和風濕骨痛膠囊等多個重點品種開展循證醫學研究，完善產品證據鏈，提升產品價值；在學術端，持續提高學術推廣質量，提升終端醫生對產品的認知，擴大產品臨床應用範圍；在品牌端，圍繞「品牌引領、市場驅動」的核心戰略，結合「中國藥材」品牌與產品資源優勢，利用數字化創新營銷手段，帶動新零售業務持續增長。

2022年12月10日，國家中醫藥管理局發佈《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中醫藥干預指引》，本集團的玉屏風顆粒作為唯一的中成藥，納入「通過藥物干預的預防方案」；化濕敗毒顆粒、金葉敗毒顆粒等13個中成藥列入「治療和康復方案」。本集團旗下子公司堅守央企責任，全面投入增產保供，為保護人民群眾生命安全和最大限度減少疫情對經濟社會發展影響提供了有力保障。

(五) 大健康產品業態多點開花，激活產品輸出內生動力

近年來，中藥大健康產業快速發展，市場前景廣闊。本集團一方面對解酒護肝、養顏美容、保健養生等多個現有中藥大健康品類產品進行優化升級，另一方面圍繞功能性產品、藥食同源類產品和特殊膳食食品三大主軸開展探索研究，積極拓展產品線佈局，板塊內各子公司呈現多點開花、亮點紛呈的態勢。



報告期內，廣東旗峰健康產業有限公司聚焦「超葛超解」產品，開創了「大單品」模式的良好開端，同時強化大宗物料供應、OEM/ODM業務拓展，全年營收同比大幅增長；國藥集團貴州大健康產業發展公司錨定特色渠道、保健品／特膳食品業務發展方向，積極擴大產品品類和拓展C端銷售渠道，全年營收同比顯著增長；山東中平藥業有限公司（「山東中平」）作為臨沂市金銀花技術創新中心，建設金銀花基地面積超7,000畝，以青菸金銀花純鮮花露為主導，產品已覆蓋全國52個城市；江陰天江藥業有限公司（「江陰天江」）打造升級國潮國風產品，藥食同源「閱鑒本草」系列產品受到消費者一致好評。

面對潛力巨大的中藥大健康產品消費需求，本集團將依託自身科技研發、質量控制、生產工藝的先發優勢，做好目標客戶、市場、產品的需求分析，加大新品開發和市場培育力度，打造新的業績增長點。

### （六）挖潛業務運營新模式，豐富產品服務供應矩陣

2022年5月20日，國務院辦公廳發佈《「十四五」國民健康規劃》，指出需充分發揮中醫藥在健康服務中的作用，豐富中醫館服務內涵，促進中醫適宜技術推廣應用，探索有利於發揮中醫藥優勢的康復服務模式。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號召，堅持以特色專科、理療康復和家用康復三線業務為核心，積極探索業務發展新模式。

在探索運營模式過程中，持續完善存量國醫館的管理配套，深度做好精益管理，打造國醫館標桿；探索社區發展模式，調研多個社區醫療項目，初步搭建「旗艦店+社區店」發展思路。在開發產品服務過程中，加強三線業務融合發展，建設產後康復調理、治未病調理、艾灸衍生服務等特色專科；開展青少年近視、脊柱側彎中醫干預等理療活動；引進黃芪粉等9個高端零售商品，開發「補腎強身方」「鼻炎調理方」等5個專家協定方制劑，打造「醫－藥－養－食」四位一體的健康產業新業態。

## 五、完善科技創新佈局，塑造發展新優勢

### (一) 科研經費投入持續加大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加大科研投入力度，科研經費投入約人民幣6.12億元，佔同期營業收入的4.3%，超過同行業平均水平。

### (二) 優化科研人才管理及加強科研平台建設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研發團隊共計1,309人，其中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3人、國家「萬人計劃」科技創新領軍人才1人；正高級專業技術人才29人、副高級專業技術人才106人；博士後3人、博士11人、碩士164人。

報告期內，新增院士工作站1個(全小林院士工作站)、國家企業技術中心1個、省級企業技術中心3個、CNAS實驗室1個。廣東一方製藥有限公司(「廣東一方」、江陰天江、國藥集團廣東環球製藥有限公司(「廣東環球」)等多家重點子公司合作創建科技創新聯合體，順利中標國家工信部「中藥全產業鏈質量技術服務平台」項目，建成中藥全產業鏈質量追溯、全過程質量控制和檢驗檢測基礎數據庫，構建中藥全產業鏈科技支撐體系。

### (三) 保持中藥配方顆粒國標、省標研究領先地位

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中藥配方顆粒國家藥品標準研究64個，累計完成國家藥品標準研究424個，國家藥典委員會於2022年全年公示中藥配方顆粒國家藥品標準69個，由本集團完成研究的37個，居全國首位。

截至報告期末，全國共計30個省(區、市)發佈6,830個中藥配方顆粒省級藥品標準，其中由本集團完成研究3,843個，佔比達56.3%，居行業首位。



### (四) 中成藥、中藥飲片、中藥材資源研究取得階段進展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加強中成藥研發工作，累計完成28個經典名方基準樣品研究、15個經典名方中試大生產研究；全面啟動郁樞達片治療輕中度抑鬱症有效性和安全性III期臨床試驗；《關於玉屏風顆粒治療小兒反覆呼吸道感染高質量RCT臨床研究成果》在兒科新銳前沿研究期刊Pediatric Investigation發表。

在中藥飲片研究方面，完成桂枝等8個道地藥材飲片的分級分等；成功開發阿膠珠、酒製蜂膠、化橘紅精制飲片；淡豆豉和甘草泡地龍榮獲「廣東省優質中藥飲片產品」稱號；本集團承擔的《全國中藥飲片炮製規範》修訂項目成功公示16個品種標準，《北京市中藥飲片炮製規範》修訂項目成功公示98個品種標準。

在中藥材資源方面，本集團有序推進相關研究工作，其中淫羊藿藥材國際標準研究通過國內評審，獲得國際立項推薦。

### (五) 科研創新成果豐碩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科研創新項目發展獲得豐碩的成果。廣東一方、江陰天江、廣東環球、國藥集團德眾(佛山)藥業有限公司(「德眾」)、國藥集團同濟堂(貴州)製藥有限公司(「同濟堂製藥」)聯合科研院所共同完成的「中藥配方顆粒國家標準體系建立與關鍵技術創新應用」榮獲廣東省科技進步一等獎；廣東一方、國藥集團馮了性(佛山)藥業有限公司(「馮了性藥業」)共同參與的「嶺南名優中藥全鏈條精準分析與質量控制關鍵技術及產業化」榮獲廣東省科技進步獎二等獎；國藥集團北京華邈藥業有限公司(「北京華邈」)、四川江油中壩附子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四川江油」)參與完成的「高品質附子(川烏)標準化生產技術體系構建與應用」榮獲四川省科技進步二等獎；江陰天江參與的「大黃生熟異治科學內涵的闡釋及應用」榮獲江蘇中醫藥科學技術獎二等獎；廣東環球自主研發的發明專利硝苯地平緩釋制劑及其製備方法榮獲第二十三屆國家專利獎—優秀獎；廣東一方「中藥配方顆粒產業化關鍵技術」入選「科創中國」先導技術(生物醫藥領域)榜單。

## 六、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引領企業高效穩健發展

### （一）全面推進深化改革，企業治理水平穩步提升

本集團致力於加強董事會建設，以發揮董事會核心決策作用，引領企業發展。報告期內，董事會主席、董事總經理、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有所調整，董事會針對落實董事會職權、開展董事會授權、董事會決議督辦、董事履職支撐等方面制定具體工作制度，並將治理理念傳導至全級次子公司，全面提升本集團治理體系建設和治理能力現代化水平。

本集團已形成現代化ESG管理格局，憑藉在ESG透明度與ESG績效評價方面的卓越表現，報告期內，本集團獲得了「醫藥上市公司ESG TOP20」、責任雲2022年ESG金牛獎「公益先鋒」等獎項，並入選央企ESG治理·先鋒50指數，充分展現本集團社會責任價值取向和可持續發展理念。

### （二）發揮戰略引領作用，完善經營管理頂層設計

報告期內，本集團著力推動「十四五」戰略規劃落地，堅持將新發展理念貫穿於企業發展全過程和各領域，以強化戰略支撐和管理協同為主要原則，圍繞六大業務板塊具體發展規劃，充分激發管理賦能業務的支撐作用。

通過實施「龍印解碼行動」，本集團從業務發展與職能管理兩大主線引入戰略地圖和平衡計分卡，層層分解發展目標，明確發展思路和定位，突出管理方向和實施路徑，系統性增強戰略執行能力，有力構建戰略規劃與經營管理活動有效融合的戰略管理體系。



### (三) 促進人力資源建設，發揮人才隊伍支撐作用

本集團持續完善人才職業發展體系與人才梯隊建設機制，人力資源管理工作成果顯著，獲得社會各界高度認可。報告期內，獲得北森「2022年中國人才管理文化典範」獎、用友大易「2022招聘運營標桿企業獎」、伯樂會「2022年度影響力僱主」、獵聘「2022年廣東省非凡僱主」和「2022年客戶成功獎」等。

此外，本集團構建中醫藥特色人才培育體系，分類推出「五行名方」培育體系，重點結合中醫藥行業特色及實際經營需求，打造中醫藥特色人才專班，試點開設「中藥材生產與經營人才培訓班」，搭建中藥材資源產業鏈知識體系，培養中藥材領域專業人員。

### (四) 積極履行社會責任，聯動產業建設與鄉村振興

本集團除做好自身經營業務，亦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將中藥材基地建設與鄉村振興戰略有機銜接，帶動當地三產融合發展。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多地地方政府簽訂種植示範基地戰略和聯盟協議，採取「公司+合作社+農戶」工作模式，聯農帶農推動中藥材標準化種植基地建設，以定區域、定品種、定技術、定標準為切入點，著力打造長期穩定的定制化中藥材生產基地，推動企業發展與農戶創收增收有機結合，努力實現共同富裕。

### (五) 堅決防範安全風險，強化底線思維與合規管理

本集團高度重視安全生產工作，推動安全責任層層落實，制訂實驗室安全管理和標準作業流程提升專項工作方案，組織部署機械傷害、自建房、危化品專項整治行動，切實提升本集團整體安全管理水平。

本集團持續推進合規治理，不斷健全合規事務制度建設、責任落實、工作流程和考核評價等運行機制，建立重點崗位合規職責清單、重點領域合規管理制度，大力督導合規措施嵌入業務流程和重點環節，築牢企業合規運行屏障。

本集團持續完善法制體系建設，規範組建外聘律師庫，重點子公司已配備總法律顧問，深入推廣普及法律常識和法律培訓，避免或挽回經濟損失。

### 機遇和挑戰

2022年3月29日，國務院辦公廳印發《「十四五」中醫藥發展規劃》，對「十四五」時期中醫藥工作進行全面部署。《規劃》以深化改革創新為引領，完善政策舉措和評價標準體系，為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營造良好政策環境，推進中醫藥事業高質量發展。結合《規劃》總體要求，聚焦與本集團六大業務板塊相關的細分政策，對接下來一段時期的機遇和挑戰分析如下：

#### 一、中藥材生產及經營方面

《規劃》指出，需加強道地中藥材生產管理，加強道地中藥材良種繁育基地和生產基地建設；提升中藥產業發展水平，鼓勵中藥材產業化、商品化和適度規模化發展，並推進中藥材信息化追溯體系建設。

2022年3月17日，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農業農村部、國家林草局、國家中醫藥局聯合發佈《中藥材生產質量管理規範》，強調對中藥材生產全過程的細化管理和對關鍵環節的重點管理，鼓勵中藥生產企業在中藥材產地自建、共建符合規範的生產基地，將藥品質量管理體系延伸到中藥材產地。



**挑戰：**中藥資源是中藥產業發展的源頭和物質基礎，是支撐產業高質量發展的關鍵。整體而言，我國中藥材生產環節缺乏質量監管，市場準入門檻低，生產組織化和技術水平落後。要在中藥飲片、中藥製劑藥用原料的生產全過程貫徹落實《中藥材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相關要求，包括種源、種植(養殖)、採收和產地加工等，尤其在中藥配方顆粒國家藥品標準實施以來，對藥材基源、品質、農殘、重金屬等相關參數的控制要求進一步提升，對於規模較小、投入不足的企業來說難度較高。

**機遇：**本集團擁有行業領先的種子種苗研發體系，在中藥材選育和藥材定制化種植方面引領行業發展；同時本集團擁有龐大的內部中藥材供應需求。

結合行業需求，本集團早在2019年起在全國道地藥材產區率先佈局GACP基地，引導中藥材規範化種植，並依託在各地佈局的產業園公司建立起行業領先的種植、採收、初加工和倉儲全過程生產質量管理體系，實現中藥產品全過程可追溯賦碼，保障藥材原料質量穩定可控。

## 二、中藥飲片方面

《規劃》指出，在中藥產品質量把控方面，研究推進中藥飲片信息化追溯體系建設，加強中藥飲片源頭監管。

2022年12月30日，國家藥監局發佈關於實施《國家中藥飲片炮製規範》有關事項的公告，指出生產《國家炮製規範》收載的中藥飲片品種應當符合《中國藥典》和《國家炮製規範》的要求。

2022年3月初，山東省醫保局牽頭的省際中藥材採購聯盟及三明採購聯盟(全國)率先在全國範圍內啟動中藥飲片集採。2022年11月18日，三明採購聯盟省際中藥(材)採購聯盟採購辦公室正式發佈《三明採購聯盟省際中藥(材)採購聯盟中藥飲片聯合採購文件》，明確首批聯採的中藥飲片總量和品種。

**挑戰：**建設中藥飲片追溯體系、生產符合《國家炮製規範》的中藥飲片，對中藥飲片生產企業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一方面相關平台的建設需要企業投入一定成本，另一方面其產品質量將面臨更加嚴格的監管。

**機遇：**長期看來，中藥飲片集採利於行業集中度提升，龍頭企業或將受益。本集團已建立行業領先的中藥飲片信息化溯源體系，具備完善的工業處理能力，符合中藥飲片集採和聯採的相關要求。

### 三、中藥配方顆粒方面

2021年2月10日，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等四部門共同發佈《關於結束中藥配方顆粒試點工作的公告》，同年11月1日正式實施。該文件就配方顆粒的監管原則、生產企業資質、使用中藥材管理要求、產品加工工藝和質量標準、銷售範圍、醫保政策等多個方面給出了明確規定，引導產業健康有序發展。

2022年8月30日，國家醫療保障局發佈《關於開展中藥配方顆粒產品信息維護的通知》，指出各企業要對獲得藥品監督管理部門頒發備案號的中藥配方顆粒產品信息進行維護，審核通過後將納入國家醫保信息業務編碼標準數據庫，供各地醫療保障部門使用。

**挑戰：**一是中藥配方顆粒藥品標準水平明顯提升，對原料中藥材質量、生產加工工藝流程和設備投入等方面的要求顯著提高，企業成本壓力加大；二是新標準的技術攻關難度較大，考驗企業科研能力；三是各省省級標準存在差異，企業在實現全品種跨省備案過程中存在較大困難，市場供應受到影響；四是隨著中藥配方顆粒質量標準及醫保統一編碼工作的推進，各省藥品集採平台掛網採購的進程加快，中藥配方顆粒集採將是大勢所趨。



**機遇：**全國中藥配方顆粒體系逐步完善，基層醫療市場全面放開，市場規模將持續擴大。本集團依託全國落地的現代中藥產業體系，以及超過三十年的中藥配方顆粒研發經驗和市場優勢，率先適應變化，推動標準轉換工作，贏得了發展先機。

#### 四、中成藥方面

《規劃》指出需加強中醫藥臨床療效評價研究，開展基於古代經典名方、名老中醫經驗方、有效成分或組分等的中藥新藥研發。

2022年以來，全國多地組織中成藥集採聯盟先後開展中成藥集採工作。2022年9月8日，全國中成藥聯合採購辦公室發佈《全國中成藥聯盟採購公告(2022年第1號)》，宣佈全國中成藥聯合採購辦公室成立，由湖北省醫保局承擔聯合採購辦公室日常工作並負責具體實施。

**挑戰：**對於獲得列入集採範圍的中成藥產品，需考慮出廠價格下降的影響，包括集採聯盟帶量的銷量、價格下降對全國銷量的影響等；對於未能獲得列入集採範圍的中成藥產品，銷售前景存在不確定性。在中藥新藥的研發方面，物質基礎及藥理機制更為複雜，對其安全性、有效性等方面的研究需要投入更多的資源。

**機遇：**本集團成藥產品資源豐富，銷售渠道網絡覆蓋廣，臨床終端和OTC終端可以協同發展；2023年國家醫保藥物目錄發佈，本集團部分成藥產品的醫保支付限制被取消，產品的臨床應用及拓展潛力進一步釋放；中藥新藥、經典名方等研發工作持續有序推進，爭取通過評審獲批上市。

## 五、中藥大健康產品和國醫館方面

《規劃》指出，豐富中醫藥健康產品供給，以保健食品、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功能性化妝品、日化產品為重點，研發中醫藥健康產品；力爭實現全部社區衛生服務中心和鄉鎮衛生院設置中醫館。

**挑戰：**中藥大健康產品市場競爭激烈，競品同質化嚴重，市場推廣難度較大；中醫館缺乏運營人才，發展緩慢，對醫生資源和品牌的依賴程度較高。

**機遇：**本集團在中藥工業領域具有深厚的研發實力，為中藥大健康產品的研發、生產建立了良好的基礎；後疫情時代人民群眾對保健和康復的需求增加，進一步推動中藥大健康產品和國醫館業務增長。

總體而言，「促進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推進健康中國建設」是我國在中醫藥領域的重點部署要求，為中醫藥行業發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環境。本集團將緊抓行業發展新機遇，奮力推動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的可持續、互協同、高質量發展。

## 2023年重點舉措

面對中醫藥產業內外環境的變化，本集團將堅定不移地圍繞「全面建設可持續、互協同、共發展的中藥大健康全產業鏈，打造行業領先水平的中藥大健康產業集團」總體戰略，加強對產業政策趨勢和市場競爭格局的預判，深入踐行新發展理念，加快融入新發展格局，在推動中醫藥高質量發展道路上行穩致遠，在服務「健康中國」建設中展現更大作為。

1. 擴大藥材種植基地規模，確保重點產品藥材供應，完善中藥材資源管控體系，全面推進溯源體系建設；
2. 加快中藥飲片市場開發，全面提升區域飲片市場佔有率和競爭力；
3. 系統性完成中藥配方顆粒標準轉型，在技術研發、標準切換、工藝提升、成本控制、銷售管理等領域著力鞏固中藥配方顆粒行業引領者地位；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加強產銷協同機制管理，深化管理變革，加大醫療終端市場開發，推進OTC、線上及新零售業務發展；
5. 加強多元化中藥健康產品開發創新，挖掘具有特色的產品商業模式，帶動銷量增長和品牌價值提升；
6. 促進三線業務深度融合，夯實區域特色專科專病建設，在中醫藥基礎條件較好的地區加快發展新的國醫館項目；
7. 整合全產業鏈科研資源，持續加大科研投入，發揮科技創新引領作用；
8. 堅定實施數字化轉型戰略，以跨領域數據融合為思路，推進數字化和信息化建設項目落地；
9. 持續優化具有中藥特色人才發展體系，持續提升僱主品牌影響力與知名度，強化外部市場的人才吸引力；
10. 提升品牌影響力，逐步建立「龍印中國藥材」代表「主產地優質中藥材」「國字號品牌」的強勢品牌認知。

### 投資項目

本集團在2022年無重大投資。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蓋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 業務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4,304,242,000元，比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9,052,802,000元下降24.9%，各業態的營業額及銷售成本情況如下：

業態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22年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變動	2022年 銷售成本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銷售成本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中藥材生產及經營	1,272,761	753,006	69.0%	1,200,719	688,096	74.5%
中藥飲片	1,933,386	1,467,420	31.8%	1,533,053	1,212,468	26.4%
中藥配方顆粒	7,710,933	13,400,064	-42.5%	2,869,964	3,835,265	-25.2%
中成藥	3,121,636	3,194,217	-2.3%	1,313,843	1,323,961	-0.8%
中藥大健康產品	134,202	93,515	43.5%	107,315	73,817	45.4%
國醫館	131,324	144,580	-9.2%	80,896	90,032	-10.1%
合計	14,304,242	19,052,802	-24.9%	7,105,790	7,223,639	-1.6%

### 1. 中藥材生產及經營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營業額	1,272,761	753,006	69.0%
銷售成本	1,200,719	688,096	74.5%
毛利	72,042	64,910	11.0%
毛利率	5.7%	8.6%	-2.9pp



報告期內，中藥材生產及經營業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272,761,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營業額約人民幣753,006,000元增長69.0%，佔總營業額的8.9%。中藥材生產及經營業務呈高速增長的態勢，主要得益於：(1)依託產地資源優勢，持續發展道地藥材產業，積極推進中藥材經營業務，本期增收顯著；及(2)本期積極開拓優質客戶，進一步擴大銷售渠道的覆蓋面，銷售量得到強勁增長。

本期毛利率為5.7%，較去年同期的8.6%下降2.9個百分點，主要是抗疫類中藥材需求短期增加，原材料採購價格有所波動所致。

## 2. 中藥飲片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變動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933,386	1,467,420	31.8%
銷售成本	1,533,053	1,212,468	26.4%
毛利	400,333	254,952	57.0%
毛利率	20.7%	17.4%	3.3pp

報告期內，中藥飲片業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933,386,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營業額約人民幣1,467,420,000元增長31.8%，佔總營業額的13.5%。中藥飲片業態發展勢頭強勁，主要得益於：(1)持續強化醫療機構終端市場的開發，品牌影響力提升，客戶穩定性提高；(2)對治療新冠病毒感染的中藥飲片的生產加工和供應保障能力持續提升，中藥飲片業務穩產增收；及(3)消費者對中藥飲片代煎智能化配送服務的認可度逐步提高，飲片代煎業務持續增長。

本期毛利率為20.7%，較去年同期的17.4%上升3.3個百分點，毛利率上升主要得益於：(1)產品結構進一步優化；及(2)部分抗疫保供飲片的毛利水平較高。

### 3. 中藥配方顆粒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變動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b>7,710,933</b>	13,400,064	-42.5%
銷售成本	<b>2,869,964</b>	3,835,265	-25.2%
毛利	<b>4,840,969</b>	9,564,799	-49.4%
毛利率	<b>62.8%</b>	71.4%	-8.6pp

報告期內，中藥配方顆粒業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7,710,933,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營業額約人民幣13,400,064,000元下降42.5%，佔總營業額的53.9%。主要由於：(1)期內中藥配方顆粒國家標準及省級標準公佈及備案品種不足，終端組方受限，影響本期銷量；及(2)部分醫療機構為應對中藥配方顆粒新政策實施，在2021年年末儲備了較充足的企標產品，導致本期終端需求減少。

本期毛利率為62.8%，較去年同期的71.4%下降8.6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1)中藥配方顆粒國家標準實施後，生產成本較大幅度增加，終端價格調整未完全到位；及(2)本期新增產品保護權無形資產攤銷的影響。

### 4. 中成藥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變動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b>3,121,636</b>	3,194,217	-2.3%
銷售成本	<b>1,313,843</b>	1,323,961	-0.8%
毛利	<b>1,807,793</b>	1,870,256	-3.3%
毛利率	<b>57.9%</b>	58.6%	-0.7pp



報告期內，中成藥業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121,636,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營業額約人民幣3,194,217,000元下降2.3%，佔總營業額的21.9%。主要是受疫情及商業渠道整合等因素的影響，下半年產品銷售額有一定下滑。

本期毛利率為57.9%，較去年同期略有下降，主要是部分原材料成本受中藥材價格波動影響所致。

## 5. 中藥大健康產品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變動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34,202	93,515	43.5%
銷售成本	107,315	73,817	45.4%
毛利	26,887	19,698	36.5%
毛利率	20.0%	21.1%	-1.1pp

報告期內，中藥大健康產品業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34,202,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營業額約人民幣93,515,000元增長43.5%，佔總營業額的0.9%。中藥大健康產品業態呈現出快速增長的發展勢頭，主要得益於：(1)依託中藥材資源、中藥工業領域的基礎優勢，建立與產品線需求相匹配的生產供應體系，OEM/ODM代工業務量顯著增長；及(2)聚焦發展特色系列產品，同時創新開發功能性產品，自主品牌產品業務銷量上升。

本期毛利率為20.0%，較去年同期的21.1%下降1.1個百分點。主要是產品結構的變化，OEM/ODM代工業務毛利較低。

## 6. 國醫館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變動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31,324	144,580	-9.2%
銷售成本	80,896	90,032	-10.1%
毛利	50,428	54,548	-7.6%
毛利率	38.4%	37.7%	0.7pp

報告期內，國醫館業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31,324,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營業額約人民幣144,580,000元下降9.2%，佔總營業額的0.9%。主要是由於(1)期內因新冠疫情防控需要，個別國醫館短期暫停營業影響本期收入；及(2)優化業務結構，暫停了部分盈利能力較低的業務。本期毛利率為38.4%，較去年同期的37.7%相比略有增長。

## 財務回顧

## 其他收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230,01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05,412,000元增加12.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本集團獲得的政府補貼收入約為人民幣152,251,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27,971,000元上升19.0%。

##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本集團的其他虧損約為人民幣193,773,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12個月：其他虧損約人民幣16,785,000元)。報告期內，其他收益及虧損變動原因：本期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35,075,000元，較去年同期的虧損約人民幣12,100,000元有較大幅度的增加；本期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獲得的收益較去年同期有較大幅度的減少。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回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根據本集團信用減值損失計提政策，本集團計提信用減值損失約人民幣10,073,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3,879,000元有所減少。於本期，本集團客戶的信用情況未發生重大變化，前述計提信用減值損失的下降主要由於受配方顆粒銷售下滑影響應收賬款餘額較年初下降了8.4%所致。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4,604,098,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12個月：約人民幣7,581,963,000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較去年同期下降39.3%，高於營業額降幅，主要原因是：(1)在中藥配方顆粒產品新舊標準轉換期，存在諸如產品種類供給不足等問題，市場條件無法令本集團開展有效的推廣活動，因此前期推廣投入相應的減少；及(2)受全國多地疫情偶發的影響，本期商務接待和會議活動減少。

### 行政支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本集團的行政支出約為人民幣944,404,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12個月：約人民幣974,449,000元)，行政支出較去年同期下降3.1%。行政支出減少主要是本期多措並舉壓降各項費用支出，降本節支成效顯著。

### 研究及開發支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本集團的研究及開發支出約為人民幣611,831,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694,441,000元下降11.9%。報告期內，公司研究及開發支出主要用於：(1)提升質量標準研究，重點是中藥配方顆粒標準研究；(2)提升未來經濟效益研究，重點是中藥新藥研發和經典名方研發；及(3)提升未來效率研究，重點是中藥信息服務研發和裝備研製及改進。

## 財務費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220,695,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12個月：約人民幣222,029,000元)，財務費用同比減少，主要因為本集團本期調整融資產品結構，實際貸款利率同比下降。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財務費用資本化金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12個月：約人民幣1,219,000元)。報告期內，本集團實際貸款利率為3.08%(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12個月：3.11%)。本集團將持續關注市場利率變化，適時調整借貸籌資形式，並於良好之議價機會出現時，為原有貸款再融資或訂立新的銀行貸款。

## 於聯營企業投資收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本集團於聯營企業中錄得應佔虧損約人民幣3,479,000元，去年錄得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0,749,000元，去年同期對參股投資廣東煲葆寶健康湯料有限公司，確認投資損失約人民幣5,180,000元，本期未確認進一步的投資損失。

## 本年度溢利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本集團的期間溢利約為人民幣720,752,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123,424,000元下降66.1%，營業額同比明顯下降，期間溢利減少。淨利潤率(界定為期間溢利除以營業額)為5.0%，較去年同期的11.1%減少6.1個百分點。主要由於：(1)銷售結構的影響，高毛利的中藥配方顆粒業態營業額受銷量下滑影響，營業額佔比較去年同期下降16.4個百分點；(2)中藥配方顆粒業態毛利率同比下降8.6個百分點，拉低了本集團綜合毛利率；及(3)本期資產減值和配方顆粒產品保護攤銷的增加。

## 每股盈利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5.18分，較去年同期之人民幣38.38分下降60.4%。每股基本盈利下降，乃由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下降60.5%至約人民幣764,266,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12個月：約人民幣1,932,858,000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達人民幣17,966,676,000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8,203,046,000元)，包括現金、現金等價物和銀行存款約人民幣3,179,783,000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014,461,000元)，其中，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14,729,000元，主要為應付票據保證金(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14,704,000元)；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約人民幣8,141,891,000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904,939,000元)。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0,102,784,000元，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764,528,000元增加，主要是報告期內三年期中票據約人民幣2,239,344,000元將於一年內到期轉為流動負債列示；受銷售規模同比下降的影響，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同比下降約人民幣1,003,988,000元。流動資產淨額合共約人民幣7,863,892,000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438,518,000元)。本集團流動比率為1.8倍(2021年12月31日：2.1倍)。負債比率(界定為銀行及其他貸款及應付債券除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由2021年12月31日之25.2%下降至24.6%。

### 銀行及其他貸款和資產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貸款餘額約為人民幣1,721,328,000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716,053,000元)，其中約人民幣459,127,000元為已抵押借款(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20,829,000元)。銀行及其他貸款餘額中約人民幣1,255,268,000元和人民幣466,060,000元分別須於一年內、一年以上償還(2021年12月31日：分別約人民幣1,140,495,000元和人民幣575,558,000元)。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約人民幣114,729,000元的銀行存款、以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140,835,000元的土地使用權、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635,284,000元的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和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211,748,000元的應收票據作為本集團部分借款及出具應付票據等業務的抵押。(2021年12月31日：以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14,704,000元，土地使用權約人民幣123,654,000元，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557,035,000元，應收票據約人民幣306,182,000元抵押)。

### 資金來源

本集團主要通過營運業務及外部融資所得的資金滿足營運資金的需求。報告期內，本集團於2022年內主要的籌資活動為發行三期超短融資券共計人民幣30億元，用於調整公司融資品種結構和階段性補充經營流動資金，並於年內完成兩期超短融資券共計人民幣20億元的到期歸還。在票據市場貼現利率持續降低的情況下，通過票據貼現融資人民幣4億元用於物資採購儲備，並於年內完成到期歸還。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有人民幣5,434,986,000元銀行貸款額度尚未使用，營運資本充裕，財務狀況穩健。

## 資本性支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本集團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投資支出約為人民幣753,162,000元，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1,145,587,000元。報告期內，資本性支出主要用於部分中藥配方顆粒及中藥飲片生產基地續建工程的後期投入及為增加提取產能的擴建支出。

## 融資能力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簽約尚未履行且並未在財務報表內做出撥備之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53,576,000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08,011,000元）。該資本承擔主要用於建造廠房、購置設備。本集團相信，憑著可用的現金結餘，穩定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已獲銀行承諾貸出而尚未動用的貸款額，加上本集團備受主要的金融機構認可和支持，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能力充分滿足流動資金和上述的資金需求。

## 或有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或有負債（2021年12月31日：無）。

## 財務風險

由於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營運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因此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發生港幣銀行借款。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持有或簽訂新的遠期外匯合同。日後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定期審視其淨外匯風險，適時採取合適的措施減少匯率波動帶來的影響。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有17,662名（2021年12月31日：17,098名）員工（包括董事），其中銷售人員、生產人員及從事研發、經營行政及高級管理人員分別為6,155人、7,008人及4,499人。薪酬待遇主要包括薪金及基於個人表現的酌情表現花紅。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2,168,604,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12個月：人民幣2,067,452,000元）。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4.55分（即5.18港仙）（2021年：每股人民幣5.98分（即7.36港仙））。2022年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預計將於2023年6月20日向於2023年6月8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呈報其年度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並以香港為本籍，註冊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

##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研發、生產及銷售中藥及醫藥產品。就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指定活動而進行之討論和分析，包括對本集團業務之中肯審視、對本集團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在2022年財政年度結束後發生並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之詳情，以及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進行之未來發展的揭示，已載於本報告「五年財務摘要」、「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企業管治報告」，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幾節內。另外，對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的探討、對本公司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情況的探討及本公司與其僱員、顧客及供貨商的關係的說明已載於本報告「企業管治報告」內。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以及第90至200頁之合併財務報表內。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4.55分(即5.18港仙)(2021年：每股人民幣5.98分(即7.36港仙))。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派發股息總額為每股人民幣4.55分(即5.18港仙)(2021年：每股人民幣11.52分(即14.02港仙))。

##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股息政策，自2019年1月1日生效。本公司股息政策旨在為其股東提供合理及可持續回報，同時維持財務狀況穩定，使本公司得以充分利用不時可得之任何投資及擴張機遇。

董事會可能按年宣派股息及／或宣派中期股息(視情況而定)，股息可以現金或股份的形式分派。本公司在分配其股東應佔之溢利時，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核算的可分配利潤為基礎釐定。董事會須考慮以下準則：

- 本集團實際及預期營運業績、流動資金狀況、財務情況；
- 資本承擔要求；
- 市場環境及挑戰；
- 未來發展及投資機遇；及
- 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

管理層將持續檢討股息政策，並向董事會提議任何修訂，以供董事會審批。

### 可供分派的儲備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8.85億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08億元)。

### 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

年內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之變動詳情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及18。

### 股本及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股本及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及合併權益變動表。

###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本年度終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和無抵押票據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及無抵押票據詳情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及33。





## 董事會報告

###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載列於本報告第3頁。

### 附屬公司

本公司各附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之詳情載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2。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董事

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 執行董事

陳映龍先生	主席(於2022年5月12日獲委任)
程學仁先生	董事總經理(於2022年3月25日獲委任)
楊文明先生	
吳 宪先生	前主席(於2022年5月12日退任)

#### 非執行董事

李 茹女士	
楊秉華先生	
王 刊先生	
孟慶鑫先生	(於2022年11月19日獲委任)
黃凱頻先生	
王晓春先生	前副主席(於2022年3月25日辭任)
楊珊華先生	(於2022年11月19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李偉東先生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吳究先生於2022年5月12日退任執行董事，原因是到齡退休。王曉春先生於2022年3月25日辭任非執行董事，原因是個人健康。楊珊華先生於2022年11月19日辭任非執行董事，原因是工作內容調整。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向本公司呈交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認為彼等均具備獨立性。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所有董事均按特定任期獲委任及須輪值退任及接受重選。

根據章程第92條，孟慶鑫先生的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且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重選連任。

根據章程第101條規定，楊文明先生、王刊先生、余梓山先生及秦嶺先生將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概無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訂有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在不予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下而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未屆滿之服務合約。

###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於本報告日期，現任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資料已刊載於本報告第76至82頁。

### 執行董事聘任協議

陳映龍先生與本公司訂立聘任協議，自2022年5月12日起生效，聘任協議其後一直有效，直至其中一方發出一個月提前通知終止為止。

程學仁先生與本公司訂立聘任協議，自2022年3月25日起生效，聘任協議其後一直有效，直至其中一方發出一個月提前通知終止為止。

楊文明先生與本公司續約聘任協議，自2021年12月24日起生效，聘任協議其後一直有效，直至其中一方發出一個月提前通知終止為止。

### 非執行董事委任函

李茹女士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2022年2月18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楊秉華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2021年12月24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 董事會報告

王刊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2021年12月24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孟慶鑫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2022年11月19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黃凱頻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2020年5月30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

謝榮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2022年2月5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余梓山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2022年11月25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秦嶺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2022年2月18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李偉東先生與本公司續約委任函，自2022年2月18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 管理合約

在本年內，除僱員聘任合約外，本公司並無就其業務的全部或其中任何重要部份簽訂或存有管理及行政合約。

### 捐款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金額(含實物金額)為人民幣14,338,143元。

### 附屬公司董事

載有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止期間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在任的董事名稱的名單，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china-tcm.com.cn](http://www.china-tcm.com.cn) 查閱。

### 董事袍金

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視乎有關董事的經驗、職責及對本集團業務付出的時間釐定執行董事的薪酬，並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釐定為每年250,000港元。

##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章程第178條規定各董事或其他高級行政人員或核數師有權就履行其職務或在其他有關方面蒙受或產生之所有虧損或負債自本公司之資產中獲得賠償。該等條文於年內生效，並截至本報告日期仍然生效。

章程第179條規定本公司應為任何董事及行政人員投保以免除本公司、關連公司或任何其他方就本公司或有關公司而言可能構成罪行之疏忽、違約、違反職責或違反誠信(除詐騙外)而產生之任何負債。每位董事及行政人員應獲投保以免除因進行就本公司或有關公司而言可能構成罪行之疏忽、違約、違反職責或違反誠信(包括詐騙)而對彼提出之任何民事或刑事司法程序作出抗辯而產生之任何負債。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行政人員投購適當的責任保險。投保範圍之金額按年檢討。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2022年中期報告日期後的董事資料之變動如下：

- 楊珊華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自2022年11月19日起生效。
- 孟慶鑫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11月19日起生效。彼亦獲委任為重慶太極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129)之非獨立董事，自2022年12月起生效。
- 非執行董事王刊先生獲委任為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099)之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12月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 權益披露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

於2022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



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權益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股東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普通股數目	權益總數佔已發行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國藥香港	實益擁有人	1,634,705,642 (好倉) (附註1)	32.46%
國藥集團	受控制公司權益	1,634,705,642 (好倉) (附註1)	32.46%
平安人壽	實益擁有人	604,296,222 (好倉) (附註2)	12.00%
平安集團	受控制公司權益	604,296,222 (好倉) (附註2)	12.00%

附註：

1. 國藥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國藥香港」)持有1,634,705,642股股份，該公司由國藥集團間接全資擁有。
2. 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人壽」)持有604,296,222股股份，該公司是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集團」)的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平安集團被視為擁有平安人壽於本公司擁有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示，本公司並無知悉於2022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股東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持續關連交易

### 與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銀行」)之存款服務協議

於2020年1月15日，本公司與平安銀行訂立存款服務協議，據此，平安銀行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服務期限由2020年1月15日起，為期三年(「存款服務協議」)。

根據存款服務協議，於該協議有效期內(即自2020年1月15日起至2023年1月14日)存款服務之年度上限為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包括其任何應計利息)不高於人民幣600,000,000元。

平安銀行為平安集團之附屬公司，平安集團為平安人壽的控股公司，平安人壽持有本公司604,296,222股股份，佔已發行股本的12%，因此，平安銀行為上市規則所指的本公司關連人士，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存款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認為，訂立存款服務協議符合本集團之利益，因其為本集團就其資金管理取得提供更多選擇，且本集團將全權酌情選擇最適合的服務供貨商。此外，鑒於本集團與平安集團之密切關係，預計平安銀行之存款服務申請手續相較獨立商業銀行更高效、便捷及靈活，且根據存款服務協議，平安銀行所提供之條款將不遜於獨立商業銀行提供予本集團之條款。

有關該等存款服務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5日之公告。

於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本集團在平安銀行的最高每日存款結餘為人民幣485,371,000元，低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包括其任何應計利息)人民幣600,000,000元。

### 與國藥集團之總採購協議及總供應協議(2020 - 2022)

於2019年11月20日，本公司與國藥集團訂立協議以管理採購及銷售之條款及設定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

根據總採購協議，本集團有條件同意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內購買由中國醫藥集團供應之中藥、化學原料及設備(「總採購協議」)。採購之價值不得超過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分別各年度上限人民幣55,000,000元、人民幣63,000,000元及人民幣70,000,000元。



根據總供應協議，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向中國醫藥集團供應而中國醫藥集團有條件同意購買該等產品(「總供應協議」)。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供應交易價值分別不得超過年度上限人民幣1,200,000,000元、人民幣1,450,000,000元及人民幣1,700,000,000元。

於2022年11月11日，本公司與國藥集團訂立補充總採購協議(「補充總採購協議」)，將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初始採購上限人民幣70,000,000元修訂為經修訂採購上限人民幣110,000,000元。該補充採購協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11日的公告。

於2019年11月20日及2022年11月11日，國藥香港為持有1,634,705,642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2.46%)的控股股東。國藥集團為國藥香港的母公司。因此，國藥集團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總供應協議、總採購協議及補充總採購協議項下分別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為於中國製造及銷售中藥及醫藥產品，重點方向為中藥配方顆粒、中成藥及中藥飲片。

訂立該等協議旨在讓本集團遵照上市規則繼續與中國醫藥集團保持業務關係，並把握可能由中國醫藥集團帶給本集團之機遇。國藥集團為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直接管轄的最大型國有醫藥健康產業集團。其核心業務為藥品分銷、醫藥科研以及生產醫療和醫藥產品。中國醫藥集團成員公司自1998年起便為本集團材料之供貨商及產品之客戶。中國醫藥集團為本集團可信賴業務夥伴，擁有強大的供應能力以及完善的分銷網絡。總採購協議使本集團可自中國醫藥集團採購穩定及優質的原料和設備供其業務之用，同時，借助於中國醫藥集團於中國廣泛的銷售及分銷網絡，總供應協議使本集團得以進軍更大市場及擁有更廣泛客戶基礎。由於國藥集團為中國最大的醫藥公司之一及與本集團擁有長期業務關係，董事認為，與中國醫藥集團的夥伴關係可保障向中國醫院及零售藥店分銷產品。

有關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9年11月20日的公告及2019年12月28日的通函。總採購協議、總供應協議及其各自之年度上限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於2020年1月1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於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本集團自中國醫藥集團採購材料的實際金額(不含增值稅)為人民幣56,146,000元，低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人民幣110,000,000元。

於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本集團向中國醫藥集團銷售產品的實際金額(不含增值稅)為人民幣1,004,473,000元，低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人民幣1,700,000,000元。

### 與國藥集團訂立新總採購協議及新總供應協議(2023 – 2025)

由於之前總採購協議及總供應協議以及各年度上限已於2022年12月31日到期，於2022年11月11日，本公司與國藥集團訂立協議以管理採購及銷售之條款及設定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

根據新總採購協議，本集團有條件同意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內購買由中國醫藥集團供應之中藥及化學原料(「該等原料」)(「新總採購協議」)。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採購之價值分別不得超過年度上限人民幣300,000,000元、人民幣450,000,000元及人民幣675,000,000元。

根據新總供應協議，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向中國醫藥集團銷售醫藥產品(「該等產品」)(「新總供應協議」)。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供應交易價值分別不得超過年度上限人民幣1,750,000,000元、人民幣2,100,000,000元及人民幣2,500,000,000元。

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為於中國製造及銷售中藥及醫藥產品，重點方向為中藥配方顆粒、中成藥及中藥飲片。

於2022年11月11日，國藥香港為持有1,634,705,642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2.46%)的控股股東。國藥集團為國藥香港的母公司。因此，國藥集團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新總供應協議及新總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訂立該等新總協議旨在讓本集團遵照上市規則繼續與中國醫藥集團保持業務關係，並把握可能由中國醫藥集團帶給本集團之商機。國藥集團為國務院國資委直接管理的唯一一家以生命健康為主業的中央企業，擁有集科技研發、工業製造、物流分銷、零售連鎖、醫療健康、工程技術等為一體的大健康全產業鏈。中國醫藥集團成員公司自一九九八年起便為該等原料之供應商及該等產品之客戶。中國醫藥集團為本集團可信賴業務夥伴，擁有強大的供應能力及完善的分銷網絡。新總採購協議使本集團可自中國醫藥集團採購穩定及優質的該等原料，同時，借助中國醫藥集團於中國廣泛的銷售及分銷網絡，新總供應協議使本集團得以進軍更大市場及擁有更廣泛客戶基礎。由於中國醫藥集團為中國最大的醫藥公司之一且擁有相對豐富的種植資源及先進的加工技術，董事認為，與中國醫藥集團的夥伴關係可確保通過其作為本集團的分銷商向中國醫院及零售藥店分銷該等產品。



有關該等更新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11日及2022年12月20日的公告及2022年12月15日的通函。新總供應協議及其各自之年度上限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於2023年1月4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 與國藥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國藥財務」)訂立財務服務框架協議(11/2019 – 11/2022)

於2019年11月20日，本公司與國藥財務訂立財務服務框架協議(「財務服務框架協議」)並設定財務服務框架協議有效期內(即自2019年11月20日至2022年11月19日)存款服務及貸款服務(即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及一般信貸限額)之年度上限。

根據財務服務框架協議，自2019年11月20日至2022年11月19日止期間，本集團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及一般信貸限額之年度上限分別不得超過人民幣600,000,000元及人民幣1,200,000,000元；本集團預期於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1月19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就其他財務服務應付國藥財務之服務費均不超過3百萬港元。

於2019年11月20日，國藥香港擁有1,634,705,642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之32.46%，國藥財務由國藥集團及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國藥集團之附屬公司)分別擁有80%及20%股權，國藥集團為國藥香港及國藥財務的母公司。因此，國藥集團與國藥財務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而提供財務服務構成本公司按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國藥財務為一家由中國人民銀行及中國銀保監會監管的非銀行金融機構。其主要從事向中國醫藥集團成員公司提供財務服務，包括存款、提供貸款、票據承兌及貼現、融資租賃、委託貸款、結算服務以及其他財務服務，例如提供信用證明、財務顧問及其他顧問代理服務、擔保服務及中國銀監會可能批准的其他服務。

董事會認為，訂立財務服務框架協議符合本集團之利益，其為本集團就其資金管理取得財務服務方面提供更多選擇。此外，鑒於本集團與國藥集團之密切關係，預計國藥財務之財務服務申請手續相較獨立商業銀行更高效、便捷及靈活，且根據財務框架協議，國藥財務所提供之條款將不遜於獨立商業銀行提供予本集團之條款。

有關財務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20日的公告。

### 與國藥財務訂立新財務服務框架協議(11/2022 – 11/2025)

於2022年11月18日，本公司與國藥財務訂立新財務服務框架協議(「新財務框架協議」)，據此，國藥財務同意自2022年11月20日起至2025年11月19日止期間內向本集團提供財務服務。

根據新財務服務框架協議，新財務服務框架協議有效期內的存款服務年度上限(即最高每日存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最高每日未結存款結餘為人民幣600,000,000元。

於2022年11月18日，國藥香港為持有1,634,705,642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2.46%)的控股股東。國藥財務由國藥集團、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中藥有限公司及上海現代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擁有約58.2%、9.1%、10.9%、10.9%及10.9%股權，而國藥集團為國藥香港及國藥財務的母公司。因此，國藥財務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新財務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認為，訂立新財務服務框架協議符合本集團之利益，因其為本集團就其資金管理取得財務服務方面提供選擇。鑒於本集團與中國醫藥集團之密切關係，國藥財務(國藥集團之附屬公司)之財務服務申請手續較獨立商業銀行更高效、便捷及靈活。此外，根據新財務服務框架協議，國藥財務所提供之財務服務條款將不遜於獨立商業銀行提供予本集團之條款。

有關新財務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18日的公告。

於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本集團在國藥財務的最高日存款結餘為人民幣595,194,000元，低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最高每日存款結餘不得超過人民幣600,000,000元，

於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1月19日期間，本集團沒有使用國藥財務之貸款服務及沒有產生其他財務應付國藥財務之服務費。



### 與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制劑工程研究中心訂立研發協議

於2013年12月23日及2014年3月5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廣東環球與上海醫藥工業研究院（「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制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上海現代藥物制劑工程研究中心」）分別訂立研發協議（「該等研發協議」），內容有關廣東環球委聘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制劑工程研究中心以向廣東環球提供若干藥物的研發服務。廣東環球根據該等研發協議須支付合同總金額約達人民幣136,270,000元。

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制劑工程研究中心均為中國醫藥工業研究總院下屬單位／公司，而中國醫藥工業研究總院為國藥集團之附屬公司。國藥集團全資擁有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國藥香港，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制劑工程研究中心各自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且該等研發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上海醫工院主要從事有機合成藥物、微生物及生化藥物、生物技術藥物、中藥及新型制劑、藥物制劑及新釋藥系統之研究。

上海現代藥物制劑工程研究中心主要從事中藥、化學藥物、保健產品及藥材應用技術的開發、諮詢、服務及轉讓、製藥設備設計、分析及銷售，以及藥材及包裝材料技術測試研究。

本集團致力於產品創新，並已投入資源研發新藥物以在行業內保持競爭力及把握中國近年來醫藥行業改革所帶來之中國醫藥市場增長機遇。憑借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制劑工程研究中心之專業及技術知識，該等研發協議項下之合作預期將研發新產品而豐富本集團之產品組合，並在可持續發展方面使本集團受益。

有關該等研發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2月23日及2014年3月5日的公告。

於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本集團沒有向上海醫工院及上海現代藥物制劑工程研究中心支付的實際研發費用。2014年至2022年期間，本集團向上海醫工院和上海現代藥物制劑工程研究中心支付的該等實際研究費用之和總為人民幣21,780,000元（含增值稅），低於該等研發協議之合約金額人民幣136,270,000元。

##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定該等交易：

- (i) 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中訂立；
- (ii)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本集團可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可從獨立第三方取得的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2022年年度，本集團與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定義的關聯方進行若干交易，詳情載於本報告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0。該等關聯方交易包括本節「持續關連交易」中披露的交易。本公司確認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 核數師審閱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的規定而言，本公司核數師已致函本公司董事會，確認其並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其認為有關持續關連交易：

- (i) 並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若交易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iii) 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及
- (iv) 超逾年度上限。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的副本。

## 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年內本公司或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 已發行的債權證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發行債權證。

## 董事購入股份及債權證之權利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可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以獲益或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可使董事購入任何其他法團之該等權利之安排。

##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年內，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亦概無與本集團發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年內及於年末時，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定任何本公司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控股股東於合約之權益

除於本節的「持續關連交易」中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一家附屬公司概無和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家除本集團之外的附屬公司簽訂重要合約，且本集團並不存在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家除本集團之外的附屬公司之間提供服務的重要合約。

##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本集團對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年內之總營業額約7.0%及12.1%。本集團對中國醫藥集團之營業額佔本集團年內之營業額約7.0%。

本集團對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年內之總採購額約3.1%及11.6%。本集團向中國醫藥集團之採購額佔本集團年內之採購額約0.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董事之緊密聯繫人士及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於年內任何時候概無於本集團之五大供貨商及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 退休計劃

有關本集團僱員退休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退任本公司核數師，自2021年6月30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並沒有尋求續聘。於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供股東批准，以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接替退任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其酬金由董事會釐定。

經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本公司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2021年5月24日及2021年5月31日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的公告及通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告退及合資格膺選重聘為本公司的核數師。本公司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重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及經審核財務報表，經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有關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組成之資料載列於本報告第63至64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資料刊載於本報告第54至75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 董事會報告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之資料及就其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不少於25%之已發行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故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映龍

香港，2023年3月24日

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對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本集團之表現至關重要。董事會致力於維持及確保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一直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確保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之規管。

## 董事會組成及董事會常規

### 組成及職責

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重大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相關的關係，以及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 執行董事：

陳映龍先生  
程學仁先生  
楊文明先生  
吳 宪先生

主席(於2022年5月12日獲委任)  
董事總經理(於2022年3月25日獲委任)  
  
前主席(於2022年5月12日退任)

#### 非執行董事：

李 茹女士  
楊秉華先生  
王 刊先生  
孟慶鑫先生  
黃凱頻先生  
王晓春先生  
楊珊華先生

(於2022年11月19日獲委任)  
  
前副主席(於2022年3月25日辭任)  
(於2022年11月19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 榮先生  
余梓山先生  
秦 嶺先生  
李偉東先生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共有十二名董事，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董事於製藥、融資、會計、法律、管理及營銷策略領域擁有核心競爭力及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廣泛之專長和不同技能，透過董事會會議上提出意見及為有關委員會工作，為策略方針、發展、執行及風險管理事宜作出獨立判斷。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榮先生亦具備適當專業會計資格及財務管理專長。此外，本公司亦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即所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有關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並根據該等指引之條款屬獨立人士。

董事知悉彼等可能就本集團業務產生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倘出現利益衝突，有關董事將向董事會申報其利益，並就待議決的事宜放棄投票。主席與董事總經理的角色予以區分，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兩者職責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中「董事會職責」一節中。

董事會已建立機制確保董事之獨立觀點及意見得以向董事會傳達。主席在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每年安排與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會議，以鼓勵彼等發表自己的獨立觀點並促進開放及具建設性的對話。年內，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以討論有關本集團及其營運的事宜。

董事定期獲得有關管治及監管事宜之更新信息。董事可按照既定程序，於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新委任之董事在獲委任時獲提供一套全面、正式及特定的就職說明。本公司亦已就董事及行政人員因公司業務活動所產生之責任，為董事及行政人員投購適當的責任保險。投保範圍按年檢討。

董事會定期每季度舉行會議（一年四次）並在需要時召開特別會議。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協助主席制定董事會會議之議程，董事則獲邀於該等會議上提出任何事宜。所有董事會定期會議之通知均至少須於會議前14天發出。議程及隨附之會議文件在開會前一段合理時間內派發予董事。董事會會議記錄草稿及最終版本將在合理時間內提供給董事，以徵求彼等的意見及作記錄之用。董事有權查閱董事會會議記錄。

董事會負責為本公司提供有效及負責任之領導。須經董事會審閱及批准之事宜包括：

- 發行和回購本公司股份；
- 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目標及策略；
- 批准年度預算及業務計劃；
- 評估及監察營運及財務表現；
- 檢討及監察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 批准財務業績公佈；
- 宣佈及建議派發股息；
- 委任新董事；及
- 聘任或解僱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會將實施日常營運、業務策略及本集團業務管理的授權及責任委派給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並將若干特定責任指派予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披露之董事薪酬及五位薪金最高的人士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及1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以外的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別如下：

薪酬組別(人民幣千元)	人數
1,601至1,900	3
1,901至2,500	1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共舉行四次董事會定期會議、兩次董事會特別會議及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下表呈列各董事之出席情況：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2022年 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定期會議	董事會 特別會議	
<b>執行董事：</b>			
陳映龍先生(主席)(於2022年5月12日獲委任)	3/3	1/1	1/1
程學仁先生(董事總經理)(於2022年3月25日獲委任)	3/3	1/1	1/1
楊文明先生	4/4	2/2	1/1
吳 宪先生(前主席)(於2022年5月12日退任)	1/1	1/1	不適用
<b>非執行董事：</b>			
李 茹女士	4/4	2/2	1/1
楊秉華先生	4/4	2/2	1/1
王 刊先生	4/4	2/2	1/1
孟慶鑫先生(於2022年11月19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黃凱頻先生	3/4	2/2	1/1
王晓春先生(前副主席)(於2022年3月25日辭任)	0/1	1/1	不適用
楊珊華先生(於2022年11月19日辭任)	3/4	1/2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謝 榮先生	4/4	2/2	1/1
余梓山先生	4/4	2/2	1/1
秦 嶺先生	4/4	2/2	1/1
李偉東先生	4/4	2/2	1/1

##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的核心，其基本責任為行使其最佳判斷及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行事。董事會盡力遵守企業管治準則及採納有效的企業管治方針，以滿足法律上及商業上的標準，專注於例如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向所有股東負責等範疇。董事會負責監督管理本公司的所有重要事項，包括制定及批准所有政策、整體戰略、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及監察管理團隊的表現。

董事會已將其日常業務及經營職責等部分職權授予董事會主席、董事總經理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行使(以下合稱「授權對象」)。董事會定期跟蹤掌握授權事項的決策、執行情況，適時開展授權事項執行效果評估，對授權事項實施動態管理。授權對象知悉應向董事會定期匯報，並就授權事項按照內部相關制度進行集體研究討論，在代表本集團作出決定或訂立承諾前應取得董事會批准的事宜，並在有需要時與董事會保持溝通。

本公司區分董事會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兩種角色。董事會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確保各位董事均可獲得足夠、完整及可信的資料，在董事會會議內提到的問題均可得到合理的解釋，以保障董事會有效運作。董事總經理負責管理本公司業務，實施董事會所制定的政策、業務目標及計劃，承接董事會不時轉授予其的權力，並就本公司整體運營向董事會負有責任。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董事總經理一直由不同人士擔任。

董事會成立了審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各專門委員會的組成及職責請見下文。各委員會根據各自的職責向董事會報告其建議，除了各委員會職責明確訂明外，其建議最終由董事會決定。



報告期內，董事會亦在完善本公司企業管治制度，提高企業管治水平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包括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則(經不時修訂)之要求以及本公司之實際情況修訂了相關內部管理制度，監察並組織董事及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參加相應的培訓課程，定期檢討本公司遵守境內外監管規定及執行本公司內部各項企業管治制度及政策的情況，檢討本公司遵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委任及重選董事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建立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之有關程序。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均按特定任期委任並根據章程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及膺選連任。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三「核心的股東保障水平」及擬調整的章程，由董事會委任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某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會名額的任何人士，任職至本公司在其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時有資格重選連任。

### 董事持續專業進修

全體董事獲委任時均獲全面、正式和特定的就職說明，以確保各董事對本集團的業務和營運之瞭解及根據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定董事的責任和義務。

本公司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法律法規制度的發展，以及業務和市場的變化的相關信息，以協助彼等根據上市規則及有關法定要求履行其責任和義務。董事亦會獲持續安排必要的簡報會及專業進修。

董事於報告期內接受培訓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培訓形式
<b>執行董事：</b>	
陳映龍先生(主席)(於2022年5月12日獲委任)	A、B、C
程學仁先生(董事總經理)(於2022年3月25日獲委任)	A、B、C
楊文明先生	A、B、C
吳 宪先生(前主席)(於2022年5月12日退任)	B
<b>非執行董事：</b>	
李 茹女士	A、B
楊秉華先生	A、B
王 刊先生	A、B
孟慶鑫先生	A、B
黃凱頻先生	A、B
王晓春先生(前副主席)(於2022年3月25日辭任)	B
楊珊華先生(於2022年11月19日辭任)	B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謝 榮先生	A、B
余梓山先生	A、B
秦 嶺先生	A、B
李偉東先生	A、B

A： 參加《2022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更新要點》相關內容為主題的培訓；

B： 閱讀資料(網上學習)包括企業管治、內部控制、風險管理、會計審計、相關法規等；

C： 參加《香港上市公司的董事義務和責任》相關內容為主題的培訓。





##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於2012年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識別合資格人選出任董事會成員、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建立及制定董事提名及委任的有關程序。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截至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檢討及討論了以下議題：1)提名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建議續聘獨立非執行董事，考慮相關專門委員會成員調整方案；2)回顧董事會及下屬委員會及其他高管人員的架構，以及組成人員的多元化；3)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4)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所投入時間；及5)在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退任輪選董事名單。各成員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陳映龍先生(主席)(於2022年5月12日獲委任)	1/1
程學仁先生(於2022年3月25日獲委任)	2/2
楊文明先生	3/3
吳 宪先生(前主席)(於2022年5月12日退任)	1/1
<b>非執行董事：</b>	
王晓春先生(於2022年3月25日辭任)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謝 榮先生	3/3
余梓山先生	3/3
秦 嶺先生	3/3
李偉東先生	3/3

## 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已制訂並載列提名政策(「提名政策」)。提名政策旨在確保提名委員會根據用人惟才的原則，以候選人的專業經驗、商業觀點、技能、文化及教育背景、年齡及服務年資作為董事會多元化物色及提名合適的董事人選。本公司已訂明有關：

- 正式、經審慎考慮的董事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程序；
- 向股東提出建議以於股東大會上投選或重選任何董事；及
- 股東提名新董事參選之提名準則及提名程序。

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及監察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合(涵蓋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觀點)，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於2013年8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政策載有董事會為達致及維持成員多元化以提升董事會之有效性而採取之方針。

本公司認為可透過多方面考慮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以及服務年限。董事會所有委任將用人惟才，並在考慮候選人時以客觀準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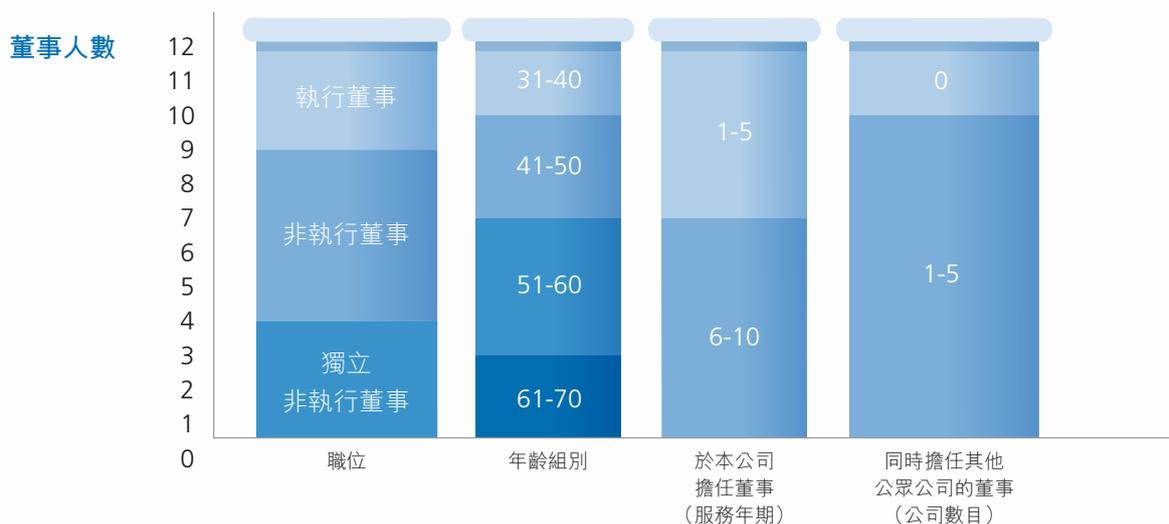
董事會就實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訂定可計量目標，當中甄選人選將按如上文所載的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其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董事會現時有一名女性非執行董事。未來在委任董事會成員時，彼等將繼續環抱性別多元化，惟並未就進一步提升性別多元化訂立特定目標或時間表，董事會認為就董事會委任甄選合適候選人時各方面的多元化應予一併考慮。

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元化方針同樣適用於本集團的全體員工，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性別比例載於2022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中「平等僱傭」一節及績效數據總結表中。



現時董事會的組成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的分析載列如下：



### 審核委員會

截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要求。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和職能包括：

- 檢討本集團財務資料；
- 監控本集團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程序和檢討風險管理系統；及
- 審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包括審閱核數範圍及批准核數費。

年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五次會議並已履行之上述職責，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b>非執行董事：</b>	
楊珊華先生(於2022年11月19日辭任)	4/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謝 榮先生(主席)	5/5
余梓山先生	5/5
秦 嶺先生	5/5
李偉東先生	5/5

年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及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以及本集團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之成效，包括資源充足性、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部門員工之資格及經驗，以及彼等之培訓計劃及預算。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截至本報告日期，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和職能如下：

- (a)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和架構，及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b) 參考董事會制訂的企業目標和目的，檢討和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c) 獲授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 
- (d)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貢獻的時間及責任、本集團其他職位的聘用條件；
  - (e) 審查和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任何失去或終止彼等職務或委任時應付的賠償，以確保其與合同條款一致，及屬公平及不致於過度；
  - (f) 審查和批准有關董事行為失當而遭解僱或罷免時相關的賠償，以確保與合同條款一致，並屬合理及適當；及
  - (g)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本公司已採納以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獲授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的模式。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釐定應付予董事的酬金時考慮各種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貢獻的時間及責任、本集團其他職位的聘用條件及是否適宜提供與表現掛鈎的薪酬，並且根據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審查及評定執行董事於有關財政年度的表現，以釐定向其支付的獎金金額(如有)，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確保任何董事及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他自己的薪酬。

本公司薪酬政策之主要宗旨包括：

- 提供合理而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吸引及挽留最佳的人力資源，以滿足公司的需求；
- 給予僱員在業內及市場上均具競爭力的基本薪酬；
- 按個別員工及公司的出色表現，向僱員作出獎勵；及
- 鼓勵員工繼續努力，達成公司整體目標。

年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並已履行上述之職責，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b>非執行董事：</b>	
楊珊華先生(於2022年11月19日辭任)	2/3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秦嶺先生(主席)	3/3
余梓山先生	3/3
謝榮先生	3/3
李偉東先生	3/3

於年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釐定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並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戰略委員會

董事會於2014年1月成立戰略委員會。截至本報告日期，戰略委員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陳映龍先生、程學仁先生、楊文明先生、余梓山先生和秦嶺先生，陳映龍先生獲委任為主席。

戰略委員會是董事會設立的專門工作機構，主要負責對本集團中長期發展戰略、重大投資決策、環境、社會及管治(ESG)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認為透過戰略委員會的建議，能增強本集團核心競爭力；能確定發展規劃；投資決策程序更健全，從而提高重大投資決策的效益和決策的質量，使其企業管治架構更完善。



年內，戰略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並已履行上述之職責，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戰略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陳映龍先生(主席)(於2022年5月12日獲委任)	不適用
程學仁先生(於2022年3月25日獲委任)	不適用
楊文明先生	1/1
吳 宪先生(前主席)(於2022年5月12日退任)	1/1
<b>非執行董事：</b>	
王晓春先生(於2022年3月25日辭任)	1/1
<b>執行董事：</b>	
余梓山先生	1/1
秦 嶺先生	1/1

於年內，戰略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之2021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並提出詳實建議。

### 本集團遵守有關法律及規則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遵守適用於本集團的有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品管理法》及其實施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醫藥條例》、《中藥品種保護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中醫藥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其實施細則、《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本集團高度重視產品安全並在生產過程中進行多個質量檢測程序，以確保符合有關當局頒佈的適用質量規定。本集團各生產附屬公司均已獲得相關的藥品生產和經營許可。

##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重視環保管理工作，建立完善的環境管理、監測制度，嚴格依照相關法律法規中對排放量及排放標準的要求，除了對自身排放數據進行監管，本集團亦委託第三方進行季度污水監測、鍋爐廢氣半年監測等監測。此外，公司建立危險廢物管理制度，生產過程產生的有害危廢物都有移交記錄，並與當地具專業資格的危廢品回收公司簽署定期回收處置，危廢物存放點實行監控並由當地環保部門備案。

本集團倡導綠色生產理念，達到節能、降耗、減污的目的。多年來一直投入環保改造，包括燃油鍋爐改造為燃氣鍋爐、污水設施改造提升項目，致力改善廠區周邊的環境。此外，本集團通過企業文化教育，向全體員工開展節約資源行動、倡導綠色生活，讓員工自發參與到社會綠色生活。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刊發按聯交所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而編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與僱員、顧客及供貨商的關係

本集團非常重視人才發展及建設工作，通過各種努力來為廣大員工搭建一個與本集團共同發展的平台。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勞工法例中的有關要求，在提供就業、薪酬、假期、福利等方面均遵循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並不會因為性別、宗教、文化及教育背景等差異而存在歧視行為。所有的勞工標準及招聘流程均嚴格按照中國相關勞工法例執行，以避免童工或強逼勞工情況。

此外，本集團十分重視員工的培訓與發展工作，從新員工入職起，即安排其接受企業文化、公司介紹、管理規定等崗前培訓，針對不同的人員，採取分級培訓的方式。培訓內容涉及營銷、生產、人力資源及財務管理等，確保培訓等夠解決員工工作中存在的問題及提升其綜合能力。





本集團致力照顧顧客利益，維持產品安全，所有生產線均按照法規要求通過應有的GMP認證。對於新研發藥品，本集團會按監管機構規定及要求做好研發各環節工作，確保通過臨床試驗，使新藥品申請註冊成功。本集團目前有超過36個新藥處於不同研發階段，持有近815個藥品的生產批文。

此外，本集團年內與主要原材料供貨商均維持良好及穩定合作工作關係。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指引。經向於報告年度內出任的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均已於整個年度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此外，董事會已採納標準守則之條文作為本公司相關僱員買賣證券之書面指引。因此，可能擁有或可以獲得內幕消息之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 財務匯報

董事會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核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管理層應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解釋及資料，以便彼等可就董事會會議上提交審批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

### 董事及核數師責任聲明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備存正確的會計紀錄及於每個財政期間編製能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該段期間的財政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的賬目。於編製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賬目時，董事已：

- 批准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 連貫地選用適當的會計政策；
- 作出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及
- 按持續經營業務基準編製賬目。

核數師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報告第83至8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核數師酬金

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所提供之法定審計及非審計服務收取之費用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2022年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4,993
非審計服務(附註)	300
總計	5,293

附註：非審計服務主要為於年內審閱本集團之中期報告。

## 聯席公司秘書

於2022年3月25日，梁雪綸女士因工作調動，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職務。同日，本公司委任外部服務供應商代表伍秀薇女士作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與趙東吉先生一同擔任聯席秘書，伍女士於本公司之主要聯繫人為趙先生。

伍女士和趙先生均確認其在報告期內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規定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內幕消息披露政策

董事會於2013年就有關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採納內幕消息披露政策。本集團之內幕消息披露政策向董事、管理高層及相關人員載列指引及程序，以確保本集團之內幕消息獲平等、準確、適時和清楚地向公眾發放。擁有潛在內幕消息及／或內幕消息之董事、高層管理人員及相關人員，須採取合理措施確保已有恰當保障措施，確保資料絕對保密，並確保接收者明白自身對消息保密有責任。披露消息時，必須依照本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使所有市場使用者均可以同時知悉同樣的資料。本公司會於情況有變動及於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相關法定及監管規定不時之更改予以更新及修訂。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按照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2段的要求建立了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持續監督和最少每年一次檢討其運行的有效性，確保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具有足夠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足夠。該等系統旨在緩解本集團在業務中面臨的內在風險至可接受的程度，而非消除所有風險。因此，該等系統僅對可防範財務數據中的重大失實陳述或財務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戰略與運營管理部作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職能部門與審核委員會之間的協調部門，每年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上一個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情況，並提供全年工作報告以供審閱。

風險管理方面，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架構以下列的「三道防線」模式作為指引。



在報告期內，本公司進一步發揮「三道防線」作用，圍繞各個業務流程展開風險管理工作，強化橫向協同、縱向管理，推動制度化、流程化建設向縱深發展：1) 建立覆蓋全級次子公司制度管理鏈條，逐步理順總部至下級子公司制度管理機制，統籌推進制度體系建設層層落實。2022年度日常管理下屬86家經營子企業、制度管理專員85人，統籌推進制度廢改立1,844條；2) 加強制度管控上下銜接。2022年組織總部職能部門梳理存量制度，明確子公司制度建設清單，指引、指導子公司建立完善相關制度。截至2022年末，統籌推進總部28項制度下沉修訂，下級子公司合計應修訂制度248項；3) 加強制度執行情況監督，組織開展排查和子公司自查工作，重點抽查合同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品牌管理制度等關鍵制度的條款規定、制度執行等情況，針對抽查問題監督落實整改，年底均按計劃完成；4) 加強重點子公司內控管理部門能力水平提升。針對江陰天江、廣東一方、同濟堂製藥、國藥集團中聯藥業有限公司(「中聯藥業」)等重點子公司內控管理、制度管理部門，2022年總部內控部門負責人實現一對一對口幫扶，通過現場調研督導、經驗分享等多種形式，促進上下級部門統一管理共識，提升上下協同，促進下級對口部門管理能力提升。

本公司於年內重點開展專項工作，防範化解風險，提高本公司效益：1) 對應評盡評的70家子公司開展內部控制自評價，揭示了經營管理的薄弱環節，推動了內控體系不斷完善；2) 組織開展違規經營投資責任追究工作，督促責任協議書簽訂，2022年已簽訂1,729份，提高責任意識，完善責任管理和追究依據；3) 對下屬58家公司開展經濟責任審計等審計項目，審計覆蓋率為90.54%。

內部監控方面，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加強審計監督，促進內部管理，審計發現問題共712個，到期應整改382條，已完成整改382條，到期整改完成率100%。

在報告期內，本公司認為，本集團的現有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充足。





##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為符合持續披露責任，本公司致力與其股東及投資者進行定期及積極的溝通。所有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況發展均須知會股東及投資者，此乃本公司的政策。

本公司透過以下方法及時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資料：

- (a)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公告及通函；
- (b)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財務報表，當中載有本集團中期及整個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及事務的概要；
- (c) 寄發中期報告、年報及通函予所有股東；
- (d) 股東大會通告及說明附註；
- (e) 股東大會；及
- (f) 與投資者及分析員會面。

本公司亦設有網站[www.china-tcm.com.cn](http://www.china-tcm.com.cn)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平台，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於網站提供作公眾查閱。股東及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亦可聯絡本公司投資者關係，聯絡資料載列如下：

電郵地址：[ir@china-tcm.com.cn](mailto:ir@china-tcm.com.cn)

電話號碼：(852) 2854 3393, (86) 757 8833 3168

傳真號碼：(852) 2544 1269

地址：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

查詢將獲詳盡並及時處理。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股東溝通政策的政策有效性，並認為該政策有效及足夠。

## 企業管治功能

董事會負責執行守則的守則條文A.2.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組織章程細則

於年內，章程並無變動。

## 股東的權利

就各項重大問題包括個別董事的選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投票，乃作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和權利的措施之一。根據上市規則，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在股東大會上提出的任何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後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tcm.com.cn](http://www.china-tcm.com.cn)發佈。



## 應要求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566條，如本公司收到佔全體有權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5%的本公司股東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則董事須召開股東大會。相關要求須述明有待在有關股東大會上處理的事務的一般性質，及可包含可在該股東大會上恰當地動議並擬在該股東大會上動議的決議的文本。相關要求可採用印本形式(寄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收件人為董事會)或電子形式(發送郵件至：[publicrelation@china-tcm.com.cn](mailto:publicrelation@china-tcm.com.cn))送交本公司；及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核實。根據公司條例第567條，董事須於彼等須遵守公司條例第566條規定日期後21日內召開大會，且相關大會須不遲於召開大會通告日期後28日舉行。

##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建議

股東須根據公司條例第615及616條所載規定及程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決議案。

公司條例第615條規定，如本公司如收到以下成員之要求，要求發出某決議案通告則須發出該通告：(a)佔全體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案表決的成員的總表決權最少2.5%的公司成員；或(b)最少50名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案表決之成員。有關要求(a)可採用印本形式(寄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收件人為董事會)或電子形式(發送郵件至：[publicrelation@china-tcm.com.cn](mailto:publicrelation@china-tcm.com.cn))送交本公司；(b)須說明有待發出通告所關乎之決議案；(c)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士核實；及(d)須不遲於以下時間送抵本公司：(i)該要求所關乎之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前之六個星期前；或(ii)如較後時間送抵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發出之時。公司條例第616條規定，本公司須根據公司條例第615條就某決議案發出通告之本公司須(a)按發出大會通告相同方式；及(b)於發出該大會通告的同時或在發出該大會通告後，在切實可行之範圍內盡快，自費將該決議案通告之文本，送交每名有權收到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本公司成員。

根據章程第105條，除退任董事外，任何人士未獲董事推薦參選，則概無資格在任何股東大會上競選董事一職，惟倘已向本公司發出擬提名該名人士參選董事的意向的書面通知及該名人士自願參選的書面通知(惟發出該等通知的最短期限至少須為七日)，則另作別論。提交該等通知的期限將不早於寄發就指定進行該選舉而舉行的股東大會通告後翌日開始，並將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結束。股東建議一名人士選舉為董事的詳細程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資料

## 執行董事

陳映龍先生，51歲，於2022年5月12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並擔任董事會主席。陳先生1993年畢業於黑龍江大學英語系英語語言文學專業，並於1999年在哈爾濱工業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完成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碩士研究生課程。陳先生持有高級企業信息管理師、高級經濟師的專業資格。陳先生於1993年12月至1994年9月擔任哈爾濱五金礦產進出口公司業務一部業務經理；於1994年9月至1999年10月擔任艾森貝克集團聯合發展有限公司哈爾濱代表處首席代表；於1999年10月至2004年4月擔任哈爾濱潤和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04年4月至2009年11月擔任哈爾濱百達製藥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於2009年11月至2010年8月曆任中國醫藥工業有限公司原料部經理及安全環保部經理；於2010年8月至2018年12月曆任中國中藥有限公司(前稱中國藥材公司)副總經理、總法律顧問及董事會秘書。彼於2018年12月至2020年5月擔任本公司副總裁，於該期間亦擔任吉林省白山市市委常委、副市長。彼於2020年5月至2022年6月擔任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公共事務部主任。陳先生現為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及中國中藥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及臨時黨委副書記。

程學仁先生，59歲，於2022年3月25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並擔任董事總經理。程先生於1985年在安徽中醫學院(現為安徽中醫藥大學)中醫專業本科畢業，並於1992年在廣州中醫藥大學完成中西醫結合基礎理論專業碩士研究生課程。程先生持有主任中藥師及主治醫師的專業資格。程先生於1985年7月至1989年8月擔任安徽滁州市人民醫院醫師；於1992年7月至1993年3月擔任廣東省第二中醫院醫生；於1993年3月至2021年9月先後擔任廣東一方製藥有限公司研發主任、質量負責人、生產副總經理、銷售副總經理、董事長、總經理及黨委書記，其中於1993年3月至2015年5月兼任廣東省中醫研究所副所長，於2019年12月至2021年9月擔任本公司副總裁。程先生於2022年5月6日起擔任重慶太極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129)董事。程先生現為本公司總裁，並在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擔任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資料

楊文明先生，59歲，於2018年12月24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楊先生於1985年在浙江大學生物與醫學儀器專業畢業，取得工學學士學位。楊先生亦持有高級工程師專業資格。楊先生於1985年8月至1999年3月先後擔任中國醫療器械工業公司質量標準處科員、對外合作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總經理助理兼對外合作處處長、總經理助理及於1997年1月至1998年1月擔任國家醫藥管理局醫療器械行政監督司司長助理兼醫療器械產品審查註冊中心副主任；自1999年3月至2017年4月先後擔任中國醫藥集團總公司(現稱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國藥集團」)辦公室主任、信息部主任、紀檢監察室主任、審計部主任、紀委副書記、工會副主席、職工監事及中國醫藥工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兼紀委書記、工會主席；自2016年11月至2018年12月擔任上海現代製藥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工會主席。楊先生現為本公司黨委書記及副總裁。

### 非執行董事

李茹女士，43歲，於2019年2月18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李女士於2001年在瀋陽藥科大學藥物制劑專業畢業。自2001年9月至2010年1月先後擔任國藥集團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511)麻醉藥品部產品經理、銷售地區經理、銷售大區經理；李女士於2010年1月至2012年1月擔任瑞士奈科明製藥有限公司市場經理；自2012年1月至今在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先後擔任風險與運營管理部(現法務與風險管理部)副主任、主任。

楊秉華先生，42歲，於2018年12月24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楊先生於2004年在中國青年政治學院公共管理系政治學與行政學專業本科畢業，並於2011年獲得北京大學政府管理學院公共管理碩士學位。楊先生曾於2004年7月至2017年3月曆任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辦公廳信息調研處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國資委辦公廳秘書二處副處長、直屬機關黨委辦公室副主任、直屬機關黨委宣傳部副部長及部長。

其中，楊先生自2010年4月至2011年3月到大慶油田第二採油廠基層鍛煉；自2012年8月至2013年12月到中國電信政企客戶事業部基層鍛煉；自2012年7月至2014年8月擔任國資委機關管理提升活動領導小組辦公室員工。楊先生自2017年3月起就職於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曾擔任黨委工作部副主任及副主任(主持工作)。楊先生現擔任該公司黨委工作部主任。楊先生目前亦擔任重慶太極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129)非執行董事。

王刊先生，38歲，於2018年12月24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王先生於2007年在北京大學醫學部藥學院藥學專業本科畢業，並於2009年在北京大學醫學部藥學院完成藥學專業碩士研究生課程及北京大學中國經濟研究中心完成經濟學專業(雙學士)課程。王先生曾於2009年8月至2014年11月分別就職於中國醫藥工業有限公司規劃發展與工業管理部及中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管理部、證券部。王先生自2014年11月起就職於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曾擔任投資管理部主任助理、副主任，自2021年8月起至今，王先生擔任該公司投資管理部主任兼政策研究室副主任。王刊先生目前亦擔任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重慶太極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費森尤斯卡比華瑞製藥有限公司的董事。

孟慶鑫先生，43歲，於2022年11月19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孟先生於2003年本科畢業於西北民族大學環境工程專業。孟先生持有高級工程師資格。孟先生於2003年8月至2007年8月擔任國營二〇〇廠設備處技安管理員；2007年8月至2009年2月擔任北京航天光華電子技術有限公司設備處技安管理員；2009年2月至2012年12月歷任北京航天光華電子技術有限公司設備處副處長及安全保障處副處長；2012年12月至2013年10月擔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第九研究院標準化專業研究室副主任；2013年10月至今歷任中國醫藥集團總公司(現稱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安全環保與質量管理部高級業務主管、主任助理、副主任。孟先生現為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安全環保與質管理部主任。孟先生目前亦擔任重慶太極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資料

黃凱頻先生，38歲，於2018年5月30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2008年畢業於早稻田大學國際教養學部，取得國際通識教育學士學位，於2010年取得早稻田大學亞洲太平洋研究科的國際關係碩士學位。黃先生於2012年加入平安及於平安集團擔任不同職務。黃先生現為中國平安保險海外(控股)有限公司私募股權部董事總經理，負責海外私募股權投資及戰略性投資。黃先生亦為平安日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管理平安集團於日本之投資。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榮先生，70歲，於2013年2月5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謝先生於1993年1月獲得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主修會計學專業。謝先生擁有逾五十年工作經驗，曾分別於1994年9月至1997年11月及1997年12月至2002年10月擔任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系之副主任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上海)之合夥人；於2002年10月至2017年11月擔任上海國家會計學院教授，並於2002年10月至2012年8月擔任上海國家會計學院副院長。謝先生自2003年4月至2018年5月擔任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董事，並於2003年4月至2008年6月擔任其獨立董事。謝先生曾分別自2003年5月至2009年5月、自2003年6月至2010年5月、自2007年2月至2012年10月、自2008年4月至2014年4月、自2007年8月至2014年9月、自2010年4月至2016年4月、自2013年1月至2019年1月、自2015年1月至2021年11月及自2015年6月至2021年11月擔任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現稱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及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寶信軟件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及上海百潤投資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分別自2018年6月及2021年9月起擔任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及上海外服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梓山先生，66歲，於2013年11月25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余先生擁有電機工程學士、碩士和仲裁及爭議解決學文學碩士學位，並完成投資管理深造文憑、香港法律和中藥及中醫深造證書課程。余先生是特許工程師，也是英國工程技術學會會士、香港工程師學會會士、英國仲裁協會會士、香港仲裁師協會會士。

余先生在1979年完成電機工程學位後，便在安培泛達有限公司任職助理工程師，三年後，擔任公司內設備維修及測試實驗室經理，及後，負責管理計算器工程及系統工程組，從事產品及系統設計、產品發展計劃及成立CAD中心。在1987年，余先生加入中國國際信託投資(香港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工程研究及發展部總經理。任職期間，改善科技子公司的業務和監管公司內美國高科技風險資本運作，成功協助兩間子公司在美國上市和數間子公司的資產買賣，後擔任公司石油發展及液化石油氣碼頭貨運站的顧問。自1998年起，余先生一直擔任港大科橋有限公司副董事總經理並擔任香港大學技術轉移處副處長負責大學科技成果轉化。在2021年，兼任HKU Innovation Holdings Limited的首席營運官，負責旗下9所人工智能、機器人和生物醫藥科研中心事宜。余先生於2022年在香港大學退休，在2023年擔任澳門科技大學科研轉化及創業總監。

余先生自2014年9月起至2020年9月擔任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09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6月起至今擔任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011)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6月起至今擔任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2196)獨立非執行董事。

秦嶺先生，64歲，於2019年2月18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1982年在北京體育大學人體生命運動科學學院畢業，1992年獲得德國科隆體育大學運動科學博士學位，1992年在瑞士國際骨折內固定研究所(AO)完成骨質疏鬆博士後研究。秦先生於1993年7月至1994年8月擔任德國柏林自由大學醫學院創傷和重建外科學系任實驗室主管，1994年9月至今擔任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矯形外科及創傷學系研究室主任，後亦擔任過及仍擔任骨骼健康及骨質評估中心主任和醫學院李嘉誠健康研究所骨科創新生物材料和藥物研發中心主任。秦先生現為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骨科教授、實驗室主任和香港中文大學深港創新研究院(福田)院長，博士及博士後導師。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資料

李偉東先生，55歲，於2019年2月18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1992年在南京大學理學、法學雙學士畢業，並於2004年在香港城市大學法學博士畢業。李先生自1992年9月至1994年1月擔任南京中山律師事務所專職律師；自1994年2月至1997年4月擔任江蘇省經緯律師事務所專職律師。李先生現任海派律師事務所(深圳、香港)主任，亦擔任遠航港口發展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502)獨立非執行董事、陸金所控股有限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LU)獨立董事。

### 高級管理人員

沈黎新先生，56歲，於2021年9月3日獲委任為副總裁、財務總監。沈先生於1989年在東北財經大學貿易經濟專業本科畢業。沈先生持有高級會計師資格。沈先生於1989年7月至1999年1月擔任中國醫藥公司財務處幹部；1999年1月至2003年1月擔任中國醫藥集團總公司(現為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主任；2003年1月至2003年7月擔任國藥集團醫藥控股有限公司(現為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1099)財務部部長；於2003年7月至2010年5月擔任中國藥材集團公司(現為中國中藥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於2010年5月至2021年9月擔任國藥集團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00511)財務總監。

蘭青山先生，58歲，於2018年12月24日獲委任為副總裁。蘭先生於1985年在江西中醫學院(現為江西中醫藥大學)中醫專業本科畢業，並於1990年在江西中醫學院完成中醫內科專業碩士研究生課程，及於2000年完成北京大學EMBA課程。蘭先生持有高等學校教師資格、執業醫師、執業藥師及主任中藥師的專業資格。蘭先生於1985年7月至1992年9月擔任江西中醫學院助教、住院醫師及講師；自1992年10月至2009年12月蘭先生在江中(製藥)集團有限公司服務17年，歷任江西東風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江中醫藥貿易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江中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江西恆生食品公司總經理；江中集團新藥研發部負責人兼江中小舟醫藥貿易公司總經理等職務，其中於2009年4月至12月掛職於江西都昌縣人民政府副縣長。蘭先生自2010年2月至2018年12月擔任中國中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藥材資源產業中心主任及兼任中藥研究院院長。

趙東吉先生，55歲，分別自2017年6月5日、2017年7月21日、2019年10月14日及2023年3月24日起獲委任為副總裁、聯席公司秘書、總法律顧問及首席合規官，並分別由2013年2月至2017年6月及2017年六月至2018年12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趙先生於1989年獲哈爾濱工業大學工學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獲哈爾濱工業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趙先生擁有三十多年相關工作經驗，其中藥品及保健品行業之管理經驗超二十年。趙先生曾於2000年至2011年先後擔任哈藥集團有限公司企業管理部副部長及部長、資產管理部部長兼法律法規部部長，並曾於2004年6月至2011年2月擔任哈藥集團三精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董事。趙先生自2011年至2017年7月期間先後擔任中國中藥公司(前稱中國藥材公司)投資管理部經理、投資總監及副總經理。趙先生於2021年5月19日起擔任重慶太極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129)非獨立董事。

黃掌欣先生，55歲，於2019年10月15日獲委任為副總裁。黃先生1991年7月畢業於上海醫科大學藥學系藥物化學專業，2001年7月獲得中共廣東省委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碩士學位。黃先生持有製藥工程師、藥物研發高級工程師專業資格。黃先生1999年8月至1996年1月為廣東佛山順德容奇鎮政府幹事，1996年1月至2001年1月擔任順德南方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01年1月至2013年10月曆任本公司下屬廣東環球製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盈天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研發總監、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2013年10月至2019年9月，歷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副總裁、總工程師、生產與安全環保中心總監。



#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90至200頁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均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表現及其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善編製。

##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吾等之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已獲充分恰當的審核憑證，以為吾等的意見提供依據。



##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吾等的專業判斷中，審核本期間合併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吾等於審核整體合併財務報表處理此等事項及就此形成意見，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就以下各事項而言，關於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有關事項的表述均以此為準。

吾等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述的責任，包括與此等事項相關之責任。據此，吾等的審核範圍包括旨在回應吾等對合併財務報表進行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評估的程序的表現。審核程序(包括為處理下列事項而進行的程序)的結果為吾等就隨附合併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核事項

###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456,313,000元及人民幣1,956,814,000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貴公司須每年就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透過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對該等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測試涉及對未來業務表現的重大判斷，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整體長期增長率及所使用的貼現率。

該事宜對吾等的審核至為重要，因為有關結餘數字重大，且測試過程涉及重大判斷。

有關商譽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減值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以及披露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6、19及20。

吾等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聘請內部估值專家協助吾等評價 貴集團就釐定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所用的方法及貼現率；

比較二零二二年各現金產生單位的財務表現，以評價管理層對未來收益及經營業績的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相關數據；

審閱各現金產生單位的業務發展規劃及歷史年度增長，以評價管理層對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增長率的假設。吾等亦檢討支持使用價值模式計算的方法的準確性；及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中相關披露的充分性。





## 關鍵審核事項(續)

### 關鍵審核事項

#### 其他長期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6,764,445,000元、人民幣3,917,820,000元及人民幣1,159,821,000元。該等資產由管理層每年審閱以確定是否存在潛在減值跡象。就存在該等跡象的資產而言，管理層會委聘獨立外部估值師以協助彼等就若干長期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詳細減值審閱。

該事宜對吾等的審核至為重要，因為有關評估於釐定主要假設時涉及大量管理層判斷及估計。

有關該等非金融資產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以及相關披露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7、18及19。

###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評估管理層的獨立第三方估值師的能力、實力及獨立性，委聘內部估值專家以協助吾等評估獨立外部估值師於釐定可收回金額時使用的方法，並評估用於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評估的貼現率及市場數據。

透過比較於二零二二年長期非金融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財務表現，檢驗所使用的相關數據(例如有關未來收益及經營業績的管理層預測)，並檢驗商業發展計劃及各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年度增長，以評估於預測中使用的各現金產生單位增長率。



## 關鍵審核事項(續)

### 關鍵審核事項

###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 應收賬款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作出人民幣110,297,000元的撥備後，貴集團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7,619,677,000元。貴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天數釐定。撥備矩陣最初乃基於貴集團的過往觀察違約率而作出。貴集團會校正矩陣以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

該事宜對吾等的審核至為重要，因為其需要高水平管理層估計且金額屬重大。

有關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之披露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及23。

評估貴集團對應收賬款信貸監控的內部監控，並通過重新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矩陣對算術計算進行評價。

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使用的假設，方法為1)審閱不同客戶類別的信貸條款及過往付款模式，以評估管理層對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客戶分部組別的假設；2)透過抽樣核對相應賬齡及付款記錄，以檢查撥備矩陣使用的有關數據；及3)通過審閱管理層基於最新信貸虧損經驗所實施的校準模型，以評價前瞻調整。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中相關披露的充分性。





## 年報所載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其他資料。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惟合併財務報表及相關核數師報告除外。

吾等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於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吾等於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此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就此而言，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真實而公平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董事由審核委員會協助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層次保證，但不能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於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

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時，吾等運用專業判斷，於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因應此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較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合該情況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董事採用的持續經營會計基礎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有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吾等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合併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披露，或假若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披露)的整體列報方式、架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 貴集團的審核工作。吾等須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與審核委員會溝通。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及為消除威脅而採取行動或應用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審核委員會溝通。

吾等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判斷對本期間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的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許建輝。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14,304,242	19,052,802
銷售成本		(7,105,790)	(7,223,639)
毛利		7,198,452	11,829,163
其他收入	6	230,010	205,412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93,773)	(16,785)
銷售及分銷開支		(4,604,098)	(7,581,963)
行政支出		(944,404)	(974,449)
研發支出		(611,831)	(694,44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8	(10,073)	(13,879)
經營溢利		1,064,283	2,753,058
財務費用	9	(220,695)	(222,029)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479)	(10,749)
除稅前溢利		840,109	2,520,280
所得稅開支	10	(119,357)	(396,856)
本年度溢利	11	720,752	2,123,424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			
重新計量設定福利計劃		1,274	-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中計量的			
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		10,791	3,008
計入損益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債務工具之已撥回減值虧損		(939)	(200)
與其後可能重新分類項目有關的所得稅		(1,556)	51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9,570	3,32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730,322	2,126,746



##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b>764,266</b>	1,932,858
非控股權益		<b>(43,514)</b>	190,566
		<b>720,752</b>	2,123,424
以下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b>773,114</b>	1,935,921
非控股權益		<b>(42,792)</b>	190,825
		<b>730,322</b>	2,126,746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5	<b>15.18</b>	38.38

#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6,764,445	6,659,985
投資物業	17	89,751	268,768
使用權資產	18	1,159,821	1,205,766
商譽	16	3,456,313	3,492,184
其他無形資產	19	5,874,634	6,257,80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1	15,353	18,006
按金及預付款項	22	107,919	96,235
遞延稅項資產	31	185,029	187,469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7,653,265</b>	<b>18,186,222</b>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8,141,891	8,904,939
存貨	25	6,039,880	5,042,89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26	605,122	1,240,756
定期存款	27(a)	–	5,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7(b)	114,729	114,7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c)	3,065,054	2,894,757
<b>流動資產總值</b>		<b>17,966,676</b>	<b>18,203,046</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5,232,179	6,236,167
租賃負債	18	16,764	14,996
合約負債	29	290,677	204,07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2	1,255,268	1,140,495
無抵押票據	33	3,241,610	1,015,226
應付稅項		66,286	153,565
<b>流動負債總值</b>		<b>10,102,784</b>	<b>8,764,528</b>
<b>流動資產淨值</b>		<b>7,863,892</b>	<b>9,438,518</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5,517,157</b>	<b>27,624,740</b>



##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政府補貼	30	437,839	390,695
遞延稅項負債	31	1,603,784	1,680,204
無抵押票據	33	–	2,234,858
銀行及其他借貸	32	466,060	575,558
租賃負債	18	62,872	82,496
<b>非流動負債總值</b>		<b>2,570,555</b>	<b>4,963,811</b>
<b>資產淨值</b>		<b>22,946,602</b>	<b>22,660,929</b>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4	11,982,474	11,982,474
儲備		8,184,246	7,736,195
<b>非控股權益</b>		<b>20,166,720</b>	<b>19,718,669</b>
<b>權益總計</b>		<b>22,946,602</b>	<b>22,660,929</b>

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批准並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其簽署：

陳映龍  
執行董事

程學仁  
執行董事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1,982,474	(165,183)	588,363	(15,563)	(49,807)	5,723,802	18,064,086	2,832,335	20,896,421
本年度溢利	-	-	-	-	-	1,932,858	1,932,858	190,566	2,123,42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3,063	-	-	3,063	259	3,32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3,063	-	1,932,858	1,935,921	190,825	2,126,746
分配予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91,268)	(91,268)
已宣派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	-	-	-	-	-	(279,811)	(279,811)	-	(279,811)
收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	-	-	-	(1,527)	-	(1,527)	1,030	(497)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注資	-	-	-	-	-	-	-	9,338	9,338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131,028	-	-	(131,028)	-	-	-
轉撥自法定盈餘儲備以彌補虧損	-	-	(62)	-	-	62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82,474	(165,183)	719,329	(12,500)	(51,334)	7,245,883	19,718,669	2,942,260	22,660,929
本年度溢利	-	-	-	-	-	764,266	764,266	(43,514)	720,75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8,848	-	-	8,848	722	9,57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8,848	-	764,266	773,114	(42,792)	730,322
清算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1,448	1,448
分配予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93,058)	(93,058)
已宣派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	-	-	-	-	-	(316,337)	(316,337)	-	(316,337)
收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	-	-	-	(9,288)	-	(9,288)	(29,476)	(38,764)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注資	-	-	-	-	-	-	-	1,500	1,500
聯營公司產生之其他儲備之變動	-	-	-	-	562	-	562	-	562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154,778	-	-	(154,778)	-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82,474	(165,183)	874,107	(3,652)	(60,060)	7,539,034	20,166,720	2,779,882	22,946,602

附註：

-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外商投資企業有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設立法定盈餘儲備。分配至該儲備的撥款乃從各中國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的除稅後純利中撥付，而金額及分配基準則每年由其董事會決定。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作彌補上個年度的虧損(如有)，亦可透過資本化轉換為資本。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b>840,109</b>	2,520,280
就以下作出調整：			
折舊及攤銷	11	<b>1,099,397</b>	849,597
遞延政府補貼攤銷	6	<b>(77,775)</b>	(36,276)
就以下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商譽	11	<b>35,871</b>	29,779
－使用權資產	11	<b>12,451</b>	1,144
－無形資產	11	<b>1</b>	2,265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b>135,075</b>	12,100
－應收賬款	11	<b>10,898</b>	15,208
－其他應收款項	11	<b>114</b>	(1,12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11	<b>(939)</b>	(200)
撇減存貨	11	<b>24,632</b>	37,783
財務費用	9	<b>220,695</b>	222,029
利息收入	6	<b>(67,269)</b>	(62,5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7	<b>(4,747)</b>	(24,569)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的虧損	7	<b>–</b>	40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7	<b>117</b>	(765)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1	<b>3,479</b>	10,749
		<b>2,232,109</b>	3,575,459
存貨增加		<b>(1,021,622)</b>	(172,18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b>722,668</b>	(4,092,34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b>(1,038,564)</b>	1,856,05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b>86,598</b>	(88,25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減少		<b>392,050</b>	145,985
經營產生之現金		<b>1,373,239</b>	1,224,718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b>(280,877)</b>	(428,689)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b>1,092,362</b>	796,029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b>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上個年度收購附屬公司已付之現金代價		-	(15,99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23,785)	(787,094)
收購使用權資產之付款		(589)	-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4,054	32,025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2,899)	(90,104)
提取定期存款		5,000	203,000
存置定期存款		-	(5,000)
已收取資產相關政府補貼		67,084	21,879
注資於一間聯營公司		(266)	(6,594)
銀行已抵押存款(增加)/減少		(25)	48,374
已收利息		67,269	62,576
<b>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流量淨額</b>		<b>(374,153)</b>	<b>(536,936)</b>
<b>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來自發行無抵押票據的所得款項	41	3,000,000	1,000,000
無抵押票據的發行成本	41	(4,167)	(7,500)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	41	3,747,971	2,895,521
償還無抵押票據	41	(3,000,000)	(1,000,000)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41	(3,636,583)	(3,058,501)
償還租賃負債	41	(19,122)	(19,159)
已付股息	41	(314,427)	(275,779)
已付利息	41	(205,755)	(204,589)
派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41	(87,971)	(63,150)
收購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38,725)	(497)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1,500	9,500
歸還非控股權益的資本		-	(162)
<b>融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流量淨額</b>		<b>(557,279)</b>	<b>(724,316)</b>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b>160,930</b>	(465,223)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c)	<b>2,717,684</b>	3,185,627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b>949</b>	(2,720)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879,563</b>	2,717,6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財務狀況表所列示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065,054</b>	2,894,757
受限制現金	27(c)	<b>(185,491)</b>	(177,073)
現金流量表所列示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879,563</b>	2,717,684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中國中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為中國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國藥集團」)，國藥集團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公司，屬中國國有企業。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88號英皇集團中心1601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研發、生產及銷售中藥及醫藥產品。

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其亦為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

###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投資對象業務所得的可變回報，且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能力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推定而言，持有大部分投票權者擁有控制權。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的投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 編製基準(續)

#### 合併基礎(續)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納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合併計算，並會繼續合併，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

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蝕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仍撥歸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於合併時悉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入賬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獲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其因而產生計入損益的盈餘或虧蝕。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乃按照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的相同基準，在適當的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二零一八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提述概念框架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相應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或狀況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二零一一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sup>1, 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之初步應用－比較資料 <sup>6</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sup>2, 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中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採納

<sup>4</sup> 由於二零二二年修訂本，二零二零年修訂本之生效日期遞延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此外，由於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及二零二二年修訂本，香港詮釋第5號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已修訂，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不變

<sup>5</sup> 由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刊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已修訂以延長臨時豁免，允許保險人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sup>6</sup> 選擇應用本修訂本所載之分類重疊法相關的過渡選擇權之實體應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時應用該過渡選擇權

本集團預期，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份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並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即有權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權益會計法以本集團應佔淨資產減任何減值虧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賬。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乃分別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此外，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內直接確認一項變動，則本集團在適當情況下會在合併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乃按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的投資對銷，惟當未變現虧損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時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列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之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抑或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成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保留權益不予重新計量。相反，投資繼續按權益法列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失去對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後，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任何剩餘投資。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力時的賬面值與剩餘投資及出售所得款項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乃於損益賬內確認。

###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列賬。轉讓的代價乃以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之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價值或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賦予彼等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的現有所有權權益。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部分乃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對共同創造產出能力作出重大貢獻的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本集團認為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將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應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有代價於收購日按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有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公允價值的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代價並無重新計量，而後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允價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部分。如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於重新評估後該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業務合併購入之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至預計將受益於合併之協同效應之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毋須慮及本集團有否將其他資產或負債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得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出售之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份額進行計量。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其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之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假設市場參與者於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計量。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能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按以下公允價值等級分類：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惟該項資產並無產生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其他組別資產的現金流入則除外，於此情況下，就該項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於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可在合理一致基礎上進行分配，則企業資產(如總部樓宇)之部分賬面值分配予一個獨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的估計的稅前折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與被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如出現該跡像有，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商譽除外)僅於用於釐定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所採用的估計出現變化時撥回，但撥回之數額不應高於資產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原將確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項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發生期間計入損益。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關聯方

倘符合下列條件，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a) 該方為個人或該個人之近親，而該個人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該方為滿足下列條件之一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於同一集團的成員；
- (ii) 該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方或合營方(或為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其中一方為第三方之合營公司，而另一方為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實體為僱員福利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並為退休福利計劃之贊助僱主；
- (vi) 該實體受(a)項中所述人士所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中所述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物業、廠房、設備與折舊

除在建工程以外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將資產達至運作狀況及運抵有關位置作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例如維修和保養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於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主要檢修的開支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一項重置。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須分階段更換，本集團將此部分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分別確定其使用年期並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按直線法計算，以將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目的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所擁有物業	2%至5%
廠房、機器及設備	6.67%至33.4%
汽車	10%至25%
辦公設備及其他	10%至33.4%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具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在各部分中，而各部分獨立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覆核，並在合適的情況下調整。

已初步確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要部分)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該資產不再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之損益內確認的出售或報廢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按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釐定。

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乃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建造期內之直接建造成本及相關的借貸資金產生的資本化借貸成本。當在建工程完工並可使用時，則會重新分類至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於土地及樓宇中之權益(包括其他方面均符合投資物業之定義作為使用權資產持有的租賃物業)，而有關物業乃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非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提供服務或作行政用途)；或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有關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折舊乃按直線基準將各投資物業之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目的使用之年利率為2%至5%。

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會於報廢或出售的年度在損益內確認。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可分為有限或不確定。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檢討。

### 牌照及專營權、客戶關係、軟件以及分銷網絡

透過業務合併購買或收購的牌照及專營權、客戶關係、軟件以及分銷網絡，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並於其如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牌照及專營權	12至20年
客戶關係	5至21年
軟件	5至10年
分銷網絡	10年

### 產品保護權

產品保護權主要包括製造及買賣中藥(「中藥」)配方顆粒之牌照以及有關各類中藥配方顆粒生產技術及工藝之模式及專有知識。產品保護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至25年攤銷。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 商標

根據管理層對該等商標預計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量淨額期間的可預見限制的評估，商標(包括品牌名稱)獲評估為具有不確定可使用年期或有限可使用年期介乎10年至44年。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商標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

開發新產品的項目所產生的開支僅於本集團能證明能夠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有意完成及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該項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具有完成項目所需的資源且能夠可靠地計量開發期間的開支時，方予以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乃於產生時支銷。

#### 租賃

本集團在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一份合約在一段期間內為換取代價而讓渡一項可識別資產使用之控制權，則該合約為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作出租賃付款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即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確認(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或之前作出之租賃付款減已收取之任何租賃激勵。

使用權資產在租期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折舊如下：

租賃土地	30至50年
樓宇	1至20年

倘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在租期屆滿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了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則使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按租賃內應付的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含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租賃激勵應收款項、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剩餘價值擔保下預期應付款項。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對於並非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因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的增量借貸利率計算。於開始日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了利息的增加，其減少則關乎所作出的租賃付款。此外，倘存在修改、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例如：由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其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該等租賃自開始日起租期為12個月或更短而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亦將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適用於被視為具有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付款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在租賃開始時(或發生租賃修改時)將其各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將並未轉讓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當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時，本集團按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將合約內的代價分配至各個部分。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入賬並根據其經營性質而計入損益的收益內。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乃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相同方法確認為租金收入。或有租金乃於所賺取的期間內確認為收益。

向承租人轉讓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乃作為融資租賃入賬。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並無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應收賬款外，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應收賬款根據下文「營業額確認」所載的政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其產生的現金流量應僅為支付本金及以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不論業務模式如何，金融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當業務模式目的是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金融資產則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當業務模式目的是持有金融資產以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按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當金融資產並非按以上業務模式持有，則按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一般買賣之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之日期)予以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須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如下：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法後續計量，並可能作出減值。當資產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就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中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其餘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主要於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自該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自該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根據「轉付」安排有責任在並無嚴重延誤的情況下向第三方悉數支付已收取現金流量；以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移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一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移協議，會評估是否及何種程度上保留該資產的風險及回報。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亦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該轉讓資產，條件為本集團須持續涉及該項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擔保方式持續參與已轉移資產，乃按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需要支付之最高代價兩者之較低者計量。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並按原實際利率的相若利率貼現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釐定。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合約條款所包含的其他信用增級的現金流量。

####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就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的信貸風險敞口而言，會為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信貸風險的信貸風險敞口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須就預期信貸虧損的剩餘年期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在進行有關評估時，本集團會就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首次確認當日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及考慮合理可靠且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資料，包括過往資料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認為，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90天，則發生金融資產違約事件，惟本集團有合理及具理據資料顯示更加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恰當。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在計及任何本集團持有的信用增級前不大可能悉數收取未償還合約金額，則本集團亦可認為發生金融資產違約事件。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本集團採用低信貸風險簡化處理。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利用所有合理且可靠、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資料評估債務投資是否被認為具有低信貸風險。進行有關評估時，本集團重新評估債務投資的外部信貸評級。本集團的政策為按12個月基準計量該等工具之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債務投資之信貸風險自初始起已顯著增加，則撥備將根據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確定。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一般方法(續)

倘無法合理預期能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撇銷金融資產。

除應收賬款採用下述簡化方法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按一般方法進行減值，並按下列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階段分類。

- 階段1 — 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其虧損撥備按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階段2 — 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但無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其虧損撥備按等同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階段3 — 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於購買或原始並無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按等同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簡化方法

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或當本集團採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可行權宜方式時，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以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對於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及租賃應收款項，本集團選擇上文所述政策作為其會計政策，採納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負債

####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惟貸款及借貸及應付款項按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及租賃負債。

####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如下：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

於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貼現並無重大影響，則按成本列賬。當終止確認負債或透過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財務費用內。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的責任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借款人授予條款迥異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經重大修訂，則該等變更或修訂視作終止確認原負債並確認新負債，各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抵銷金融工具

倘目前擁有可合法執行權利以抵銷已確認的款項，且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該款項，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可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列淨額。

###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在製品及製成品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按適當比例計算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則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時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購入後通常於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但價值改變風險不大，減按要求償還且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的不可或缺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類似現金的資產，其用途不受限制。

### 撥備

當過去事件導致目前須承擔責任(法律或推定)，且日後有可能需要付出資源償付有關責任的金額，則在可對該項責任涉及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的前提下確認撥備。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已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日後償付責任所需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引致的貼現現值的增加計入損益內的財務費用。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損益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在損益外確認，即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構的金額計量，該等金額乃基於考慮本集團營運的國家現有詮釋及慣例在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使用負債法，對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就財務報告而言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額計提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均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在初始確認非業務合併交易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時產生，且在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 對於涉及附屬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若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則暫時性差額不甚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於有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並可動用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時進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與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在初始確認非業務合併交易的資產或負債時產生，且在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續)

- 就與投資於附屬公司相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未來有可能撥回以及將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該等暫時性差額時方予確認。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未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予以重新評估，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還期間的稅率計量，並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僅於本集團擁有依法執行權利，可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即期稅項負債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而有關所得稅由同一稅務機關就同一稅務實體或不同稅務實體徵收，且該不同稅務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清償或有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予以對銷。

###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可合理保證將會收到有關補貼，以及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以公允價值予以確認。倘有關補貼與某個開支項目有關，則有關政府補助於其擬補償的成本支銷的期間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倘有關補貼與一項資產有關，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每年按等額分期形式轉撥至損益，或從資產的賬面值中扣減，並以扣減折舊開支的方式轉撥至損益中。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營業額確認

#### 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

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於客戶時予以確認，而該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含可變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將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其約束，直至當與可變代價相關之不確定因素於其後消除時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極有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收入撥回為止。

倘合約中包含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利益(撥付轉讓貨品或服務至客戶)的融資部分，則收入按應收款項現值計量，並使用本集團與客戶之間於合同開始時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倘合約中包含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與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期間為一年或少於一年的合約，交易價格不會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進行調整。

#### (a) 銷售貨品

銷售商品所得營業額包括銷售中藥產品。銷售貨品所得營業額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一般為交付貨品時。部分銷售貨品的合約提供客戶折扣。批量折扣產生可變代價。

#### 批量折扣

當期內已購產品數量超過合約特定限額時，則可能向若干客戶提供追溯批量折扣。折扣抵銷客戶應付款項。估計預期未來折扣的可變代價時，包含單一批量上限的合約會採用最可能的金額法，而包含多個批量上限的合約則採用預期價值法。選擇預測可變代價金額的最佳方法時，主要視乎合約包含的批量上限數目。已應用限制可變代價估計的規定。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營業額確認(續)

#### 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續)

##### (b) 中醫藥大健康服務

中醫藥大健康服務包括問診服務、處方服務、代煎服務、藥物及理療。該等服務構成三個履約義務：i)諮詢、診斷及處方，ii)代煎及藥物，及iii)理療。本集團根據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將交易價格分配予每個履約義務。就該三項履約義務而言，各服務的控制權於某一時間點轉移，即各服務完成時或藥用大健康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來自諮詢、診斷及處方的營業額於該等服務完成時確認。來自代煎及藥物的營業額自相關藥用大健康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理療的營業額於各項已完成服務中平均確認。該等交易以商業保險、政府保險計劃、或客戶直接通過銀行卡、第三方支付平台或現金付款的方式結算。

####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應用於金融工具預期年限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按應計基準確認。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非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產生之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乃於本集團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之前收取相關款項或應收客戶之相關款項到期(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約(即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為營業額。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僱員福利

#### 僱員退休福利

##### 中國內地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營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附屬公司須將其部分薪金成本向該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須支付的供款於損益表列賬。

##### 香港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公司於香港註冊的附屬公司為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的強積金計劃。供款根據僱員的基本薪金百分比及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計算。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並由一個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時悉數歸僱員所有。

僱員退休福利之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 設定福利計劃

本集團實行一項設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該計劃要求本集團向獨立運作之基金作出供款。該等福利並未備基金。根據該等設定福利計劃提供福利之成本乃按預測單位信貸精算估值法釐定。

因設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而產生之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資產上限之影響(不包括計入設定福利負債淨額之利息淨額的款項)以及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計入設定福利負債淨額之利息淨額)，即時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而相應之保留盈利貸項或記項則計入產生期間的其他全面收益。重新計量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僱員福利(續)

#### 設定福利計劃(續)

過往之服務成本在以下較早者於損益內確認：

- 計劃修訂或縮減之日期；及
- 本集團確認重組相關成本之日期

利息淨額乃採用貼現率將設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值進行貼現計算。本集團在合併損益表「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中按功能確認設定福利責任淨值之下列變動：

- 服務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縮減及不定期結算之收益及虧損)
- 利息開支或收入淨額

### 借貸成本

與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頗長時間方可達至其預期用途或進行銷售之資產)直接有關之借貸成本撥充資本作該等資產之部分成本。借貸成本撥充資本須於該等資產大概可達至其預期用途或進行銷售時終止。特定借貸用於合資格資產前所作短期投資所得之投資收入將於已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於借貸時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時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可同步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在擬派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本集團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外幣交易由本集團實體按交易日各自的功能貨幣匯率初步記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由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內確認。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乃於首次交易日期按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乃按公允價值計量當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內確認的項目產生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內確認)。

在釐定有關預付代價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終止確認時初始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使用的匯率時，初始交易日期即本集團初始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若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則本集團對支付或收取的每一筆預付代價釐定交易日期。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及其有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日後須大幅調整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

### 判斷

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涉及有關估計者外，管理層曾作出下列對財務報表已確認金額具最大影響的判斷。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判斷(續)

##### 股息分派產生之預扣稅

本集團於釐定是否應根據相關稅收司法權區規定累算就來自附屬公司之股息分派所產生的預扣稅時，須判斷股息支付的時間或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未來是否會被中國政府稅務機關確定為中國居民企業。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於可預見的未來將於各報告期末分派保留溢利，因此，已就預扣稅作出撥備。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結果與原本授予的金額不同，該差額將影響產生差額期間的遞延稅項撥備。

##### 估計的不確定性

涉及日後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討論如下。

##### 商譽及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及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此須對獲分派商譽及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來自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現值。有關本集團商譽及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之資料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19及20。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 其他長期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其他長期非金融資產(不包括商譽及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該等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測試減值。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出其可回收金額時(即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則出現減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類似資產的公平交易中從具約束力的銷售交易所得的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出售資產之增量成本而計算。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需要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進一步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18及19。

#####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即地理位置、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用證及其他信貸保險形式的保障範圍)。

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計算。本集團將校準矩陣,以前瞻性資料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

舉例而言,倘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將在未來一年內惡化並可能導致製造業違約數量增加,則會調整歷史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評估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乃屬重要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情況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動較敏感。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亦可能無法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3披露。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根據存貨會計政策，本集團自成本中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並利用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對報廢及滯銷產品作出撥備。所需撇減評估涉及管理層之判斷及估計。倘日後實際結果或預期不同於原先估計，有關差額將對估計變動期間的存貨賬面值及存貨撇減造成影響。有關本集團存貨之資料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5披露。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須考慮多項因素，例如資產預期用途、預期自然損耗、資產保養及維修和使用資產所受到的法律或類似限制。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根據本集團使用具類似用途的類似資產之經驗而估計。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與先前估計不同，則會作出額外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

##### 遞延稅項資產

未動用稅項虧損，如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該等虧損，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時間及水平以及未來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有關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之資料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



#### 4. 營業額

(i) 來自客戶合約之營業額分拆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產品或服務的種類		
中藥配方顆粒	<b>7,710,933</b>	13,400,064
中成藥	<b>3,121,636</b>	3,194,217
中藥飲片	<b>1,933,386</b>	1,467,420
中藥材生產及經營	<b>1,272,761</b>	753,006
中藥大健康產品	<b>134,202</b>	93,515
國醫館	<b>131,324</b>	144,580
合計	<b>14,304,242</b>	19,052,802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b>14,173,919</b>	18,952,171
香港	<b>26,333</b>	14,707
海外及其他地方	<b>103,990</b>	85,924
合計	<b>14,304,242</b>	19,052,802
營業額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b>14,304,242</b>	19,052,802

#### 4. 營業額(續)

(ii) 下表載列來自客戶合約之營業額與分部資料所披露金額的對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營業額		
外部客戶	<b>14,304,242</b>	19,052,802
分部間銷售	<b>2,306,772</b>	2,014,308
合計	<b>16,611,014</b>	21,067,110
分部間調整及撇銷	<b>(2,306,772)</b>	(2,014,308)
合計	<b>14,304,242</b>	19,052,802

(iii)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履約義務

##### 中藥產品銷售(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的收入)

銷售中藥配方顆粒、成藥、中藥飲片及中醫藥大健康產品等中醫藥產品產生的營業額於資產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客戶可全權決定使用產品，且並無未履行之責任可影響客戶接納產品時確認。交易乃通過商業保險、政府保險計劃、第三方支付平台或客戶直接使用銀行卡或現金支付的方式結付。

產品銷售額指貨物的銷售價格扣除估計折扣金額。

營業額沖減撥備根據銷售條款、過往經驗及趨勢分析估計並與相關銷售收入計入同一時段。向客戶提供折扣符合中醫藥及高端保健行業慣例。本集團根據協定價格記錄銷售折扣撥備。

本集團定期審閱該估計並作出相應調整。



#### 4. 營業額(續)

##### (iii)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履約義務(續)

###### 提供中醫藥大健康服務(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的收入)

本集團提供醫療診斷及健康檢查服務。

中醫藥大健康服務產生之營業額包括一個以上的履約義務，包括(i)提供諮詢服務或診斷服務，(ii)銷售中醫藥產品；及(iii)中醫藥治療。本集團根據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將交易價格分配予每個履約義務。服務或中醫藥產品之控制權在某一時間點轉移，營業額於客戶獲得已完成服務或中醫藥產品的控制權時予以確認，原因為本集團履行具有現時支付的履約義務，並有可能收取代價。交易乃通過商業保險、政府保險計劃、第三方支付平台或客戶直接使用銀行卡或現金支付的方式結付。

#### 5.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及報告分部基於內部管理報告識別，並由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四個可呈報分部如下：

- i. 一方分部主要從事「一方」品牌下的中藥配方顆粒「中藥配方顆粒」、中藥大健康產品及中藥飲片的生產及銷售。一方分部的大部分收入來自中藥配方顆粒的銷售。
- ii. 天江分部主要從事「天江」品牌下的中藥配方顆粒、中藥飲片及中藥大健康產品的生產及銷售。天江分部亦透過其「天江」品牌下的線下醫療機構提供多種中醫藥相關的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包括中醫問診診斷、中醫理療、中藥配方顆粒處方藥、中藥飲片及中藥大健康產品(「中藥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天江分部的大部分收入來自中藥配方顆粒的銷售。
- iii. 同濟堂分部主要從事「同濟堂」品牌下的中藥配方顆粒、中藥飲片及中成藥的生產及銷售。同濟堂分部亦從事大健康產業的各種大健康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 iv. 環球分部主要從事多個品牌(包括但不限於「環球」、「德眾」及「馮了性」)下的中成藥生產及銷售；及透過「馮了性」品牌下的線下醫療機構提供多種中藥醫療保健解決方案。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的決策。隨著本集團業務重組及管理團隊變動，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已重新分配經營分部並作出上文所述分組，以更緊貼本集團的策略方向及簡化本集團經營分部的財務業績。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而後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以下基準監控各報告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表現根據可呈報分部業績評估，其乃衡量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損益之方式。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損益按與計量本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後溢利一致之方式計量，惟總辦事處企業開支不計入該計量內。營業額、銷售成本、其他收益及虧損和所有類型的費用均參考可報告分部發生的交易或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分部資產不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因為該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所採用之售價，按當時現行市價進行交易。分部間銷售於合併時予以抵銷。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列，與本期上述呈列及披露保持一致。



##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經營業務之收益及其他分部資料：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一方 人民幣千元	天江 人民幣千元	同濟堂 人民幣千元	環球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附註4)						
外部客戶	5,559,073	4,145,173	1,419,925	3,180,071	-	14,304,242
分部間銷售	366,410	340,564	336,129	1,263,669	(2,306,772)	-
	5,925,483	4,485,737	1,756,054	4,443,740	(2,306,772)	14,304,242
分部業績	300,242	340,906	98,862	17,373	-	757,383
調節項：						
其他未分配之總辦事 處及企業開支						(36,631)
年內溢利						720,752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7,976	3,392	4,310	41,591	-	67,269
財務費用	(89,954)	(70,034)	13,881	(74,588)	-	(220,695)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	25	-	(3,504)	-	(3,479)
折舊及攤銷	(457,261)	(372,188)	(105,544)	(164,404)	-	(1,099,397)
撇減存貨	1,736	(9,970)	(10,792)	(5,606)	-	(24,632)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 下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4,587	(15,678)	(1,323)	2,341	-	(10,073)
就以下各項確認減值 虧損						
— 商譽	-	-	-	(35,871)	-	(35,871)
— 使用權資產	(12,451)	-	-	-	-	(12,451)
— 其他無形資產	(1)	-	-	-	-	(1)
— 物業、廠房及 設備	(134,674)	(401)	-	-	-	(135,075)

##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方 人民幣千元	天江 人民幣千元	同濟堂 人民幣千元	環球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6,480,031	11,831,102	5,418,427	6,787,526	-	40,517,086
調節項：						
抵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6,242,297)
遞延稅項資產						185,02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160,123
資產總值						35,619,941
分部負債	5,951,364	4,188,718	1,105,203	5,002,874	-	16,248,159
調節項：						
抵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6,242,297)
稅項負債						66,286
遞延稅項負債						1,603,78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997,407
負債總額						12,673,339



##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重列)	一方 人民幣千元	天江 人民幣千元	同濟堂 人民幣千元	環球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附註4)						
外部客戶	8,241,394	6,387,879	1,449,371	2,974,158	-	19,052,802
分部間銷售	322,548	144,103	336,771	1,210,886	(2,014,308)	-
	8,563,942	6,531,982	1,786,142	4,185,044	(2,014,308)	19,052,802
分部業績	1,214,209	820,241	140,007	13,391	-	2,187,848
調節項：						
其他未分配之總辦事處 及企業開支						(64,424)
年內溢利						2,123,424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4,311	5,144	3,888	39,233	-	62,576
財務費用	(88,118)	(67,543)	11,579	(77,947)	-	(222,029)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	24	-	(10,773)	-	(10,749)
折舊及攤銷	(344,428)	(275,895)	(96,724)	(132,550)	-	(849,597)
撇減存貨	(10,161)	(8,807)	(2,583)	(16,232)	-	(37,78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 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4,020	(15,227)	1,890	(4,562)	-	(13,879)
就以下各項確認減值 虧損						
- 商譽	-	-	(18,558)	(11,221)	-	(29,779)
- 使用權資產	-	-	-	(1,144)	-	(1,144)
- 其他無形資產	-	-	-	(2,265)	-	(2,265)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539)	-	(10,561)	-	(12,100)

##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一方 人民幣千元	天江 人民幣千元	同濟堂 人民幣千元	環球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7,032,686	12,156,638	5,271,859	6,769,331	-	41,230,514
調節項：						
抵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5,713,420)
遞延稅項資產						187,46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684,705
資產總值						36,389,268
分部負債	6,280,154	4,507,458	1,043,606	5,056,694	-	16,887,912
調節項：						
抵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5,713,420)
稅項負債						153,565
遞延稅項負債						1,680,20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720,078
負債總額						13,728,339

### (ii) 地區性資料及主要客戶資料

由於本集團幾乎所有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故並未呈列本集團按地理市場劃分之非流動資產分析，概無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所規定的地區性資料。

本集團擁有多元化的客戶群，概無客戶與本集團之交易佔本集團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營業額10%以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 無條件補助(附註i)	74,476	91,695
— 有條件補助(附註ii)	77,775	36,276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7,269	62,576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0,490	14,865
	<b>230,010</b>	<b>205,412</b>

附註：

- (i) 該金額指收取自多個政府部門的補助收入，作為認可本集團向當地經濟所作貢獻而授出的獎勵。
- (ii) 本集團已收到政府補貼及補助以補償其研發開支，該等補助未來將產生相關成本並要求本集團符合該等補貼的附帶條件，且須獲政府認可本集團符合該等條件。該等補貼於隨後產生相關成本及本集團收到政府的合規確認後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已收到其他政府補貼以補償其生產線建設。補貼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於損益中確認。

##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確認減值虧損			
– 商譽	16	(35,871)	(29,779)
– 使用權資產	18	(12,451)	(1,144)
– 其他無形資產	19	(1)	(2,265)
–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35,075)	(12,1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4,747	24,569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虧損淨額		–	(40)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17)	765
其他		(15,005)	3,209
虧損		(193,773)	(16,785)

## 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 應收賬款	(10,898)	(15,208)
– 其他應收款項	(114)	1,129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939	200
	(10,073)	(13,879)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 財務費用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 銀行借貸利息	77,658	94,693
— 無抵押票據實際利息開支	118,557	105,660
— 應收賬款保理	19,245	18,101
— 租賃負債利息	5,235	4,794
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220,695	223,248
減：資本化金額	—	1,219
	220,695	222,029

年內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來自一般借貸儲備並通過對合資格資產於二零二一年的開支應用年度資本化率4.50%計算。

###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89,400	431,369
— 就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5,493	12,308
	194,893	443,677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31)	(75,536)	(46,821)
	119,357	396,856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合併財務報表內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10.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為位於中國西部地區或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合資格企業，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為於中國從事經營藥用植物一級加工業務的合資格企業，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企業所得稅悉數豁免。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與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b>840,109</b>	2,520,280
以本地所得稅稅率25%計算之稅項	<b>210,027</b>	630,071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b>18,082</b>	16,782
毋須課稅收益之稅務影響	<b>(26,243)</b>	(76,595)
按優惠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b>(126,041)</b>	(205,934)
合資格研發開支額外稅項扣減	<b>(78,723)</b>	(78,748)
授予中國附屬公司之稅項豁免影響	<b>(23,856)</b>	(17,209)
就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b>5,493</b>	12,308
未確認稅項虧損	<b>107,911</b>	77,739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b>(3,354)</b>	(469)
中國實體利息收入之預扣稅	<b>9,158</b>	10,746
中國實體可供分派溢利之預扣稅	<b>26,903</b>	28,165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b>119,357</b>	396,856

已使用本集團大部分業務所在地的司法權區的本地稅率(即為中國企業稅率)。



## 11. 年內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酬金	12	8,971	8,003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018,194	1,941,075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供款		141,439	118,374
		<b>2,159,633</b>	2,059,449
銷售成本		<b>7,105,790</b>	7,223,639
其中：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5	24,632	37,783
核數師酬金		4,993	4,993
就以下確認減值虧損			
— 商譽	7	35,871	29,779
— 使用權資產	7	12,451	1,144
— 其他無形資產	7	1	2,265
—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7	135,075	12,100
就以下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 應收賬款	8	10,898	15,208
— 其他應收款項	8	114	(1,129)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8	(939)	(200)
就以下折舊			
— 投資物業	17	17,164	15,588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632,747	570,989
— 使用權資產	18	49,306	47,05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9	400,180	215,966
折舊及攤銷總額		<b>1,099,397</b>	849,597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6	(10,490)	(14,865)
減：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營運開支		1,453	3,229
		<b>(9,037)</b>	(11,636)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包含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銷售成本」中。

## 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該兩個年度的酬金披露如下：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陳映龍(附註a)	–	742	1,031	74	1,847
程學仁(附註b)	–	761	1,104	22	1,887
楊文明	–	1,060	1,473	108	2,641
吳宪(附註a)	–	562	773	61	1,396
<b>非執行董事</b>					
王晓春(附註c)	94	9	25	–	128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謝榮	215	53	–	–	268
余梓山	215	53	–	–	268
秦嶺	215	53	–	–	268
李偉東	215	53	–	–	268
	<b>954</b>	<b>3,346</b>	<b>4,406</b>	<b>265</b>	<b>8,971</b>



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楊文明	-	1,302	1,227	101	2,630
吳宪(附註a)	-	1,364	1,289	101	2,754
<b>非執行董事</b>					
王晓春(附註c)	35	868	716	40	1,659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謝榮	207	33	-	-	240
余梓山	207	33	-	-	240
秦嶺	207	33	-	-	240
李偉東	207	33	-	-	240
	863	3,666	3,232	242	8,003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於該兩個年度的酬金與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而提供的服務相關。

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於該兩個年度的酬金與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而提供的服務相關。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該兩個年度的酬金與作為本公司董事而提供的服務相關。

## 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二日，吳亮先生退任本公司董事，陳映龍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b) 程學仁先生獲委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董事總經理，由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起生效。上文披露的酬金不包括其擔任本公司總裁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 (c)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王曉春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部分董事亦為國藥集團的僱員，其薪酬由國藥集團支付及承擔，且並無就本集團獲提供的服務分配酬金的合理基準。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行政總裁或任何董事放棄任何薪酬、損失賠償及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酬金。

## 13.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二一年：兩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2。本年度，餘下三名(二零二一年：三名)並非董事亦非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2,687	3,240
酌情表現花紅	3,487	3,071
退休福利	326	212
	<b>6,500</b>	<b>6,523</b>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之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之最高薪僱員的人數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數	二零二一年 人數
港元		
2,000,001至2,500,000	1	1
2,500,001至3,000,000	2	2



## 14. 股息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5.18港仙 (二零二一年：7.36港仙)	<b>229,280</b>	301,141

本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仙 (二零二一年：6.66港仙)	–	279,811
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36港仙 (二零二一年：無)	<b>316,337</b>	–
	<b>316,337</b>	279,811

二零二一年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36港仙，合共370,635,000港元(約人民幣316,337,000元)，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董事會已批准每股普通股6.66港仙的中期股息，合共335,384,000港元(約人民幣279,811,000元)。中期股息隨後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分派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 15. 每股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b>764,266</b>	1,932,858
	千股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5,035,801</b>	5,035,801

由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之已發行普通股並無潛在攤薄影響，故並無就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16. 商譽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3,568,984</b>	3,568,984
減值 於一月一日	<b>(76,800)</b>	(47,021)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b>(35,871)</b>	(29,77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112,671)</b>	(76,800)
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3,456,313</b>	3,492,184

有關商譽的賬面值及商譽減值測試之詳情於附註20披露。



17.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廠房、機器 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辦公設備 及其他		小計	投資物業	總計
	擁有的物業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4,174,956	1,720,386	44,814	1,247,153	791,075	7,978,384	329,119	8,307,503	
添置	36,709	83,367	1,792	800,336	110,231	1,032,435	-	1,032,435	
轉撥自在建工程	1,113,226	184,700	1,306	(1,406,907)	88,376	(19,299)	19,299	-	
轉撥至其他資產	-	-	-	(21,436)	-	(21,436)	-	(21,436)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	-	-	2,085	2,085	
轉撥自投資物業	43,691	-	-	-	-	43,691	(43,691)	-	
轉撥至投資物業	(20,608)	-	-	-	-	(20,608)	20,608	-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	-	-	-	-	-	-	(2,889)	(2,889)	
出售	(5,779)	(45,065)	(4,646)	(1,485)	(23,713)	(80,688)	-	(80,68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42,195	1,943,388	43,266	617,661	965,969	8,912,479	324,531	9,237,010	
添置	54,766	54,210	2,646	536,159	101,331	749,112	1	749,113	
轉撥自在建工程	347,167	177,872	169	(593,254)	67,989	(57)	57	-	
轉撥至其他資產	-	-	-	(14,111)	-	(14,111)	-	(14,111)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1,100	-	1,100	7,629	8,729	
轉撥自投資物業	192,241	-	-	-	-	192,241	(192,241)	-	
轉撥至投資物業	(8,861)	-	-	-	-	(8,861)	8,861	-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	-	-	-	-	-	-	(23,044)	(23,044)	
出售	(3,490)	(24,709)	(29,836)	(2,741)	(14,737)	(75,513)	-	(75,51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24,018	2,150,761	16,245	544,814	1,120,552	9,756,390	125,794	9,882,184	

## 17.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廠房、機器 擁有的物業 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辦公設備 及其他		小計	投資物業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累計折舊及減值</b>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715,434	674,340	22,091	-	339,752	1,751,617	29,928	1,781,545	
增加	265,290	141,767	6,804	-	157,128	570,989	15,588	586,577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	-	-	1,427	1,427	
轉撥自投資物業	4,400	-	-	-	-	4,400	(4,400)	-	
轉撥至投資物業	(13,380)	-	-	-	-	(13,380)	13,380	-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	-	-	-	-	-	-	(160)	(160)	
出售	(2,552)	(42,426)	(4,388)	(1,485)	(22,381)	(73,232)	-	(73,232)	
減值	-	9,886	319	1,717	178	12,100	-	12,1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9,192	783,567	24,826	232	474,677	2,252,494	55,763	2,308,257	
增加	311,736	142,583	5,684	-	172,744	632,747	17,164	649,911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	-	-	515	515	
轉撥自投資物業	40,610	-	-	-	-	40,610	(40,610)	-	
轉撥至投資物業	(2,616)	-	-	-	-	(2,616)	2,616	-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	-	-	-	-	-	-	(1,904)	(1,904)	
出售	(3,029)	(21,311)	(26,632)	(401)	(12,493)	(63,866)	-	(63,866)	
減值	129,542	2,633	-	401	-	132,576	2,499	135,07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45,435	907,472	3,878	232	634,928	2,991,945	36,043	3,027,988	
<b>賬面值</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78,583	1,243,289	12,367	544,582	485,624	6,764,445	89,751	6,854,19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73,003	1,159,821	18,440	617,429	491,292	6,659,985	268,768	6,928,753	

- (a) 就投資物業而言，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出多個辦公室及倉庫，租金每月支付。租賃之初始期限通常為1至8年，並無單方權利將租賃延長至超過初始期限。



## 17.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b) 本集團並無就投資物業因租賃安排而面臨外幣風險，乃因所有租賃均以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租賃合約並不包含住宅價值擔保及／或承租人於租期結束時購買物業的選擇權。
- (c)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賬。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28,35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91,390,000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乃基於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估值師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得出。

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市場法(直接比較法)釐定，當中假設物業權益以其現時交吉狀況出售，並經參考相關市場可用之可資比較銷售交易。較過往年度使用的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在估算物業的公允價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目前的用途。

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詳情及有關公允價值層級第二級項下的公允價值的資料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商用物業單位	1,509	7,710	5,547	7,784
辦公室及廠房單位	88,242	120,648	263,221	583,606
	<b>89,751</b>	<b>128,358</b>	268,768	591,390

- (d) 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635,284,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57,035,000元)之若干樓宇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獲授之若干銀行借貸及應付票據。
- (e) 本集團尚未取得位於中國賬面值合共為人民幣1,010,123,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878,007,000元)的樓宇業權證書。樓宇現正在使用中，且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取得業權證書並無重大法律障礙。

## 18.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用於營運的樓宇及其他設備中多個項目的租賃合約。已預先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擁有人租借租賃土地，租期介乎30至50年，且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繼續支付任何款項。樓宇的租期一般介乎1至20年。其他設備的租期通常為12個月或更短及／或個別價值較低。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在本集團以外轉讓和轉租租賃資產。若干租賃合約包含延期和終止選擇權以及可變租賃付款，下文將進一步論述。

#### (a) 使用權資產

於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其變動如下：

	附註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159,718	83,035	35	1,242,788
添置		–	8,005	–	8,005
轉撥自在建工程	17	1,100	–	–	1,100
轉撥自投資物業	17	2,729	–	–	2,729
轉撥至投資物業	17	(658)	–	–	(658)
折舊費用		(31,183)	(15,836)	(35)	(47,054)
減值	7	(1,144)	–	–	(1,14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130,562	75,204	–	1,205,766
添置		1,151	2,363	–	3,514
轉撥自投資物業	17	21,140	–	–	21,140
轉撥至在建工程	17	(1,100)	–	–	(1,100)
轉撥至投資物業	17	(7,114)	–	–	(7,114)
折舊費用*		(30,753)	(19,181)	–	(49,934)
減值	7	(12,451)	–	–	(12,45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1,435	58,386	–	1,159,821

\*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本化之金額為人民幣628,000元。

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140,83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23,654,000元)之若干使用權資產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獲授之若干銀行借貸及應付票據。



## 18.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b) 租賃負債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97,492	103,955
新租賃	1,266	7,902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5,235	4,794
付款	(24,357)	(19,15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79,636	97,492
分析為：		
流動部分	16,764	14,996
非流動部分	62,872	82,496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6,764	14,996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5,274	24,688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1,984	44,043
五年以上	15,614	13,765
	79,636	97,492
減：12個月內到期結算列示於流動負債的金額	16,764	14,996
12個月後到期結算列示於非流動負債的金額	62,872	82,496

## 18.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b) 租賃負債(續)

租賃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88%(二零二一年：4.89%)。

於該等兩個年度，本集團租賃多個辦公室及倉庫用於營運。租賃合約乃按固定租期12個月至20年訂立，並無續期及終止選擇權。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包括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此外，本集團擁有若干工業樓宇，並主要於該等樓宇放置其製造設施及用作辦公樓宇。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之登記擁有人。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收購該等物業權益。只有當付款能可靠分配時，該等所擁有物業之租賃土地部份方單獨呈報。

本集團就所有租賃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書，惟本集團正在獲取的賬面值為人民幣6,84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056,000元)的租賃土地證書除外。

本集團定期簽訂廠房及倉庫的短期租賃。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所披露短期租賃開支涉及的短期租賃組合相若。

#### 租賃限制或契約

此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9,636,000元之租賃負債乃連同人民幣74,434,000元之相關使用權資產一併確認(二零二一年：租賃負債為人民幣97,492,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75,204,000元)。除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之抵押權益外，該等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 其他無形資產

	產品保護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分銷網絡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牌照及專營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829,839	2,006,335	59,000	29,534	2,245,552	248,215	7,418,475
添置	213	-	-	6,727	-	83,164	90,104
轉撥自在建工程	-	-	-	15,268	-	5,068	20,336
出售	-	-	-	(340)	-	-	(34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830,052</b>	<b>2,006,335</b>	<b>59,000</b>	<b>51,189</b>	<b>2,245,552</b>	<b>336,447</b>	<b>7,528,575</b>
添置	300	-	-	2,232	-	367	2,899
轉撥自在建工程	-	-	-	14,111	-	-	14,111
出售	(7)	-	-	(213)	-	-	(22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830,345</b>	<b>2,006,335</b>	<b>59,000</b>	<b>67,319</b>	<b>2,245,552</b>	<b>336,814</b>	<b>7,545,365</b>
<b>攤銷及減值</b>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90,172	21,955	59,000	13,633	620,734	47,341	1,052,835
本年度攤銷	64,108	979	-	6,820	116,238	27,821	215,966
出售時撥回	-	-	-	(300)	-	-	(300)
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	-	-	-	591	-	1,674	2,26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54,280</b>	<b>22,934</b>	<b>59,000</b>	<b>20,744</b>	<b>736,972</b>	<b>76,836</b>	<b>1,270,766</b>
本年度攤銷	272,728	979	-	8,778	109,041	8,654	400,180
出售時撥回	(3)	-	-	(213)	-	-	(216)
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	-	-	-	1	-	-	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27,005</b>	<b>23,913</b>	<b>59,000</b>	<b>29,310</b>	<b>846,013</b>	<b>85,490</b>	<b>1,670,731</b>
<b>賬面值</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203,340</b>	<b>1,982,422</b>	<b>-</b>	<b>38,009</b>	<b>1,399,539</b>	<b>251,324</b>	<b>5,874,634</b>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75,772	1,983,401	-	30,445	1,508,580	259,611	6,257,809

## 19. 其他無形資產(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之賬面值為人民幣3,917,82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300,995,000元)。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按照直線法予以攤銷：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產品保護權	2,203,340	2,475,772
商標	25,608	26,587
軟件	38,009	30,445
客戶關係	1,399,539	1,508,580
牌照及專營權	251,324	259,611
	<b>3,917,820</b>	<b>4,300,995</b>

本年度攤銷費用主要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銷售成本」內。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其他無形資產、商標(包括品牌名)獲評估為具有不確定可使用年期。商標的法律年期分別為5年及10年，但可按最低成本予以續新。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持續重續及保留商標(包括品牌名)並有能力如此行事。本集團管理層進行各項研究(包括產品壽命週期研究、市場、競爭力及環境走勢以及品牌拓展機會)，其支持商標(包括品牌名)對預期可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的產品之年期並無可預見限制。因此，因為商標(包括品牌名)預期可無限貢獻現金流量淨額，本集團管理層將商標(包括品牌名)視為具有不確定可使用年期。商標(包括品牌名)將不會進行攤銷，直至可使用年期獲確定為有限。相反，商標(包括品牌名)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不論是否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減值測試的詳情於附註20披露。



19. 其他無形資產(續)

	商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同濟堂集團*		
— 同濟堂製藥	209,047	209,047
— 國藥集團精方(安徽)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精方」)	37,779	37,779
— 青海普蘭特藥業有限公司(「普蘭特」)	5,037	5,037
上海同濟堂藥業有限公司(「上海同濟堂」)	110,403	110,403
江陰天江集團^	645,674	645,674
江陰一方集團^	948,874	948,874
	<b>1,956,814</b>	<b>1,956,814</b>

\* 同濟堂製藥、精方及普蘭特統稱為同濟堂集團。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江陰天江集團分拆江陰一方集團，通過重新定位本集團的中藥配方顆粒產品「天江」及「一方」，從而優化中藥配方顆粒分部的業務營運。

## 20. 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商標(包括品牌名)(載列於附註16及19)已分配予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如下文所示：

	商譽		商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b>醫藥產品生產及銷售</b>				
德眾	100,391	100,391	-	-
馮了性	-	-	-	-
廣東環球	26,055	26,055	-	-
國藥集團魯亞(山東)製藥有限公司(「魯亞」)	-	-	-	-
同濟堂集團				
— 同濟堂製藥	770,153	770,153	209,047	209,047
— 精方	139,184	139,184	37,779	37,779
— 普蘭特	-	-	5,037	5,037
江陰天江	925,154	925,154	645,674	645,674
江陰一方	1,283,826	1,283,826	948,874	948,874
華頤藥業有限公司(「華頤」)	-	5,852	-	-
上海同濟堂	111,101	111,101	110,403	110,403
貴州同濟堂中藥飲片有限公司(「同濟堂中藥 飲片」)	29,433	29,433	-	-
北京華邈	-	-	-	-
安徽馮了性中藥材飲片有限公司 (「安徽馮了性」)	-	-	-	-
中聯藥業	68,567	68,567	-	-
<b>醫藥產品銷售</b>				
國藥集團馮了性(佛山)藥材飲片有限公司 (「馮了性藥材飲片」)	2,449	2,449	-	-
貴州同濟堂藥房連鎖有限公司 (「貴州同濟堂藥房連鎖」)	-	30,019	-	-
佛山盈天醫藥銷售有限公司(「盈天銷售」)	-	-	-	-
	<b>3,456,313</b>	<b>3,492,184</b>	<b>1,956,814</b>	<b>1,956,814</b>



## 20. 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續)

除上述商譽及商標外，產生現金流量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連同相關的商譽及商標亦包括在相應的現金產生單位中進行減值評估。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已就華頤及貴州同濟堂藥房連鎖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35,87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9,779,000元(有關魯亞及普蘭特))。減值虧損已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的損益中。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識別其他現金產生單位的額外減值虧損。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釐定。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按獨立專業估值師於各日期進行的估值釐定。估值所用主要假設乃與貼現率、增長率、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有關。銷售價格及成本之變動乃以歷史營運記錄及對市場未來變動的預期為基礎。所採用的貼現率可以反映市場現時對貨幣時間值以及現金產生單位特有風險的評估。

就減值測試而言，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已分配予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本集團釐定使用價值的方式為：由管理層批准的最近期財務預測得出且涵蓋五年期間按平均銷售增長率計算的此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預測。五年以上的現金流量採用銷量不增長而售價及成本的估計增長率推算得出。計算使用價值之其他主要假設涉及現金流量預測之估計，包括毛利率，有關估計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測作出。貼現率反映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有風險。

## 20. 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續)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之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五年期間的平均增長率		五年後增長率		稅前貼現率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江陰天江	18.82%	10.00%	3.00%	3.50%	11.19%	12.56%
江陰一方製藥有限公司 (「江陰一方」)	19.47%	10.80%	3.00%	3.50%	10.94%	12.58%
德眾	16.00%	15.60%	3.00%	3.50%	12.21%	12.06%
同濟堂製藥	13.01%	13.19%	3.00%	3.50%	12.21%	12.08%
精方	18.79%	16.88%	3.00%	3.50%	11.85%	11.98%
上海同濟堂	10.77%	13.48%	3.00%	3.50%	11.96%	12.18%
其他	4.40%-12.12%	3.29%-54.19%	3.00%	3.50%	11.99%-13.12%	11.62%-14.3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江陰天江現金產生單位及江陰一方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分別超出其賬面值85%及62%；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不包括江陰天江現金產生單位及江陰一方現金產生單位)，超出其賬面值5%至53%。

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致使包含具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上述每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總值超過其各自的可收回金額。

##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非上市	50,975	50,711
應佔收購後虧損、其他全面開支及聯營公司儲備變動	(35,622)	(32,705)
	15,353	18,00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各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成立國家及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所持註冊資本名義 價值百分比		所持投票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綿陽市安州區沸水鎮天台山中藥材種植專業合作社	中國	37.6%	37.6%	37.6%	37.6%	中藥材種植
安縣沸水鎮天富附子專業合作社	中國	37.5%	37.5%	37.5%	37.5%	附子種植
廣東煲葆寶健康湯料有限公司	中國	49%	49%	49%	49%	健康湯料生產
廣東海思康爾康復醫療有限公司 (「廣東海思康爾」)	中國	40%	40%	40%	40%	康復服務
惠州市葛洪國醫館有限公司	中國	35%	35%	35%	35%	中醫藥機構
了性堂(佛山南海)中醫門診有限公司	中國	35%	35%	35%	35%	中醫藥機構
國藥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10%	10%	10%	10%	互聯網藥物信息服務

\* 本集團透過於國藥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會佔有一席的投票權而擁有對該聯營公司的權力。

##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並非個別主要聯營公司資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b>(3,479)</b>	(10,749)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之賬面值總額	<b>15,353</b>	18,006

## 22. 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b>107,919</b>	96,235
	<b>107,919</b>	96,235

## 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b>7,729,974</b>	8,442,834
減：信貸虧損撥備	<b>(110,297)</b>	(100,076)
	<b>7,619,677</b>	8,342,758
原材料預付款項	<b>150,250</b>	110,874
預付稅項	<b>164,473</b>	313,231
其他應收款項	<b>240,424</b>	170,946
減：信貸虧損撥備	<b>(32,933)</b>	(32,870)
	<b>522,214</b>	562,181
	<b>8,141,891</b>	8,904,939

本集團授予貿易客戶(包括分銷商、醫院及醫療機構)的信貸期為365天內。



### 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5,235,952	5,805,014
91至180日	1,366,199	1,501,015
181至365日	1,038,373	1,062,472
365日以上	89,450	74,333
	<b>7,729,974</b>	<b>8,442,834</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賬款結餘包括於本報告日期逾期的總賬面值為人民幣676,30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51,504,000元)的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分別以港元和美元，並非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之貨幣列值的金額人民幣10,00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829,000元)和人民幣32,69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3,815,000元)。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32,946	122,711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8)	11,012	14,079
撇銷不可收回的金額	(728)	(3,844)
於年末	<b>143,230</b>	<b>132,946</b>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即地區、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用證或其他信貸保險形式的保障範圍)。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應收賬款如逾期超過兩年及毋須受限於強制執行活動則予以撇銷。

## 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有關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量的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A組

	逾期			總計
	一年內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5	59.44	100.00	0.84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4,795,186	15,757	23,883	4,834,826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7,338	9,366	23,883	40,587

### B組

	逾期			總計
	一年內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1.99	53.89	100.00	3.07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616,712	10,984	1,070	628,766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2,293	5,919	1,070	19,282

### C組

	逾期			總計
	一年內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1.13	64.35	100.00	2.23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2,228,606	35,067	2,709	2,266,382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25,153	22,566	2,709	50,428

### 總計

	逾期			總計
	一年內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0.59	61.24	100.00	1.43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7,640,504	61,808	27,662	7,729,974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44,784	37,851	27,662	110,297



## 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A組

	一年內	逾期		總計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5	53.48	100.00	0.71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6,013,904	21,971	22,081	6,057,956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9,021	11,749	22,081	42,851

### B組

	一年內	逾期		總計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2.00	60.65	100.00	2.98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874,436	11,005	2,336	887,777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7,489	6,675	2,336	26,500

### C組

	一年內	逾期		總計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1.22	67.52	100.00	2.05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1,480,161	12,942	3,998	1,497,101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7,989	8,738	3,998	30,725

### 總計

	一年內	逾期		總計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0.53	59.15	100.00	1.19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8,368,501	45,918	28,415	8,442,834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44,499	27,162	28,415	100,076

## 24. 轉讓金融資產

以下為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按全面追索基準轉讓予銀行的金融資產。由於本集團並未轉讓重大風險及回報，其繼續悉數確認賬面值並將就轉讓所收取現金確認為已抵押其他借貸（見附註32）。該等金融資產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

	按全面追索基準折現 予銀行的票據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轉移資產的賬面值	36,972	12,625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36,972)	(12,625)
淨額	-	-

## 25. 存貨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785,310	1,814,633
在製品	1,963,450	1,217,228
製成品	2,291,120	2,011,029
	6,039,880	5,042,890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7,081,158	7,185,856
撇減存貨	24,632	37,783
	7,105,790	7,223,639



## 2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該款項指根據「持作收回及出售」業務模式持有的應收票據及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進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436,747	313,166
91至180日	141,938	900,457
181至365日	26,437	27,133
	<b>605,122</b>	<b>1,240,756</b>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9。

## 27. 定期存款／銀行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 (a) 定期存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定期存款(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000,000元按固定年利率1.80%計息且原到期日為6個月)。

### (b) 銀行已抵押存款

該金額指應付票據擔保按金，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25%至1.70%計息(二零二一年：0.30%至1.55%)。

### (c) 銀行結餘及現金

計入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2,879,563,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717,684,000元)指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存款，並按年息介乎0.25%至1.90%(二零二一年：年息介乎0.30%至1.73%)的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餘下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為185,49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77,073,000元)，其中人民幣166,47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36,660,000元)代表與本集團就應收賬款訂立無追索權保理安排的金融機構收回的現金。

計入定期存款／銀行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11,14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7,427,000元)及人民幣1,36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80,000元)分別以港幣及美元計值，並非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

定期存款／銀行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9。

## 2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386,867	1,463,628
已收按金	1,022,284	1,000,397
應付薪金及福利	403,140	446,318
其他應付稅項	318,425	127,281
應計營運開支	796,847	2,098,609
應付票據	502,104	629,400
應付股息	98,923	93,706
收購附屬公司應付代價	3,717	3,550
代表與本集團簽訂無追索權保理安排的金融機構收回應收款項	166,475	136,660
其他應付款項	533,397	236,618
	<b>5,232,179</b>	<b>6,236,167</b>

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進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366,448	1,168,564
91至180日	330,655	428,416
181至365日	112,123	359,509
365日以上	79,745	136,539
	<b>1,888,971</b>	<b>2,093,028</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以港元，並非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之貨幣列值的金額人民幣1,41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407,100元）。



## 29. 合約負債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提前交付產品所收取的款項	<b>290,677</b>	204,079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合約負債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悉數確認為營業額。

由於大多數服務的原始預期持續時間為一年或更短，或於短時期提供服務，故本集團已選擇不披露剩餘履約義務資料的可行權宜方法。

## 30. 遞延政府補貼

按非即期負債列賬的遞延政府補貼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b>390,695</b>	405,092
添置	<b>124,919</b>	21,879
計入損益(附註6)	<b>(77,775)</b>	(36,276)
於年末	<b>437,839</b>	390,69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遞延政府補貼主要包括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多個有條件政府補貼。該遞延政府補貼將按直線基準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確認為收入。

## 31. 遞延稅項

就呈列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以抵銷。以下為就財務申報目的之遞延稅項款項分析：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b>(185,029)</b>	(187,469)
遞延稅項負債	<b>1,603,784</b>	1,680,204
	<b>1,418,755</b>	1,492,735

### 31. 遞延稅項(續)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部分及於本年度與過往年度的變動如下：

	公允價值 超過無形 資產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折舊撥備超過 相關折舊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的 公允價值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中國附屬 公司可供 分派溢利的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 分部間溢利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583,474	91,326	(35,076)	(2,072)	35,576	(55,832)	(13,250)	(64,077)	1,540,069
收購附屬公司 (計入)/扣除自損益	(42,962)	(454)	653	46	28,165	18,127	8,434	(44,278)	(32,269)
於其他全面收益計入	-	-	-	(514)	-	-	-	-	(514)
於宣派股息時發還	-	-	-	-	(14,551)	-	-	-	(14,55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40,512	90,872	(34,423)	(2,540)	49,190	(37,705)	(4,816)	(108,355)	1,492,735
(計入)/扣除自損益	(92,049)	1,056	(76)	-	26,903	(13,364)	(529)	15,164	(62,895)
於其他全面收益計入	-	-	-	1,556	-	-	-	-	1,556
於宣派股息時發還	-	-	-	-	(12,641)	-	-	-	(12,64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48,463	91,928	(34,499)	(984)	63,452	(51,069)	(5,345)	(93,191)	1,418,755



### 31. 遞延稅項(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1,372,89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040,945,000元)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就該等虧損人民幣41,614,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0,391,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5,34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816,000元)。由於未來溢利流不可預測，故概無就餘下稅項虧損人民幣1,331,28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010,554,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下表中披露具有到期日的虧損：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13,625	45,775
二零二四年	114,759	114,759
二零二五年	105,555	105,555
二零二六年	339,425	339,425
二零二七年	209,192	–
二零二八年	36,236	36,236
二零二九年	35,381	35,381
二零三零年	112,802	112,802
二零三一年	220,621	220,621
二零三二年	143,685	–
	<b>1,331,281</b>	<b>1,010,554</b>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以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溢利宣派的股息徵收預扣稅。有關因中國附屬公司為數人民幣7,870,31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550,069,000元)的累計溢利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並無於合併財務報表計提遞延稅項，因為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的時間，並且有可能該等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撥回。

### 3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642,153	1,700,735
其他貸款	79,175	15,318
	<b>1,721,328</b>	1,716,053
已抵押	459,127	320,829
無抵押	1,262,201	1,395,224
	<b>1,721,328</b>	1,716,053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須償還上述借貸賬面值：		
一年內	1,255,268	1,140,49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66,028	339,611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68,032	186,947
五年以上	32,000	49,000
	<b>1,721,328</b>	1,716,053
減：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b>(1,255,268)</b>	(1,140,495)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款項	<b>466,060</b>	575,55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其他借貸人民幣36,972,000元由應收票據作擔保（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2,625,000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貸	1,638,328	1,588,016
浮動利率借貸	83,000	128,037
	<b>1,721,328</b>	1,716,053



### 3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有關本集團借貸實際利率(亦相等於合約利率)的範圍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實際利率		
— 固定利率借貸	<b>0.00%-4.75%</b>	1.20% – 5.00%
— 浮動利率借貸	<b>4.35%-4.70%</b>	3.65% – 4.85%

本集團浮動利率借貸按貸款基礎利率(「貸款基礎利率」)加0.05%(二零二一年：貸款基礎利率減0.2%至貸款基礎利率加0.05%)計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尚未提取借貸信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		
— 一年內到期	<b>3,810,962</b>	5,578,207
— 一年後到期	<b>1,624,024</b>	1,182,433
	<b>5,434,986</b>	6,760,640

(a) 下列資產已抵押作為應付票據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抵押品：

	賬面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b>635,284</b>	557,035
使用權資產	<b>140,835</b>	123,65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b>211,748</b>	306,182
已抵押銀行存款	<b>114,729</b>	114,704
	<b>1,102,596</b>	1,101,575

### 33. 無抵押票據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須償還賬面值	<b>3,241,610</b>	3,250,084
減：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b>(3,241,610)</b>	(1,015,226)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款項	-	2,234,85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五日，本公司已註冊中期票據合共人民幣2,200,000,000元，三年到期，票面年利率為3.28%。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悉數償還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八日發行的短期融資券人民幣1,000,000,000元。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本公司已發行短期融資券合共人民幣1,000,000,000元，年期270天，票面年利率2.40%，其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悉數償還。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短期融資券合共人民幣1,000,000,000元，年期270天，票面年利率2.32%，其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四日悉數償還。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已發行短期融資券合共人民幣1,000,000,000元，年期270天，票面年利率1.88%。

### 34.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不限數目的無面值普通股	
已發行及繳足	<b>5,035,801</b>	5,035,801	<b>11,982,474</b>	11,982,474



### 35. 設定福利責任

本集團承擔了提早退休及退休僱員之退休計劃及提早退休計劃中有關醫療及社會福利之開支。本集團於承擔該等責任時確認相關估計負債，並從損益中扣除。該等福利均未獲撥款。

倘該等計劃自報告期末後12個月以後到期，則應採用適用之貼現率對金額進行貼現，並按貼現金額列賬為負債。貼現率乃採用財務報表日期條款相似之政府債券之收益率釐定。

精確損益包括經驗調整(原有精算假設與實際結果之間之差額影響)及精算假設變動之影響。精算損益於產生時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利息開支於損益中扣除，按在會計期間內退休計劃開始時釐定的貼現率，及提早退休計劃乘以整個期間之平均現值計算得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貼現率：	2.9%
未來退休金成本之預期增長率：	0%/6%

### 36.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持作租賃用途的所有物業於未來六年已獲得承租人承諾租用。

租賃的最低應收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651	10,194
第二年	1,625	5,989
第三年	1,597	2,299
第四年	1,533	1,970
第五年	1,268	1,906
第五年後	411	3,684
	<b>11,085</b>	<b>26,042</b>

### 37. 資本承擔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於合併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		
— 於中國實體之投資	—	640,000
— 收購其他無形資產	6,509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a)	147,067	368,011
	<b>153,576</b>	<b>1,008,011</b>

附註：

- (a) 根據本集團訂立的合作協議及本集團與相關工程承建商以及設備供應商之合作協議，其內容有關開展一系列工程項目建設，並提出設備採購申請，提高生產技術水平及生產規模，以支持本公司的業務發展需求。



### 38.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可持續營運，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較上個年度維持不變。本集團資本結構由淨債務組成，包括租賃負債、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及無抵押票據（分別於附註18、32及33披露），並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累計溢利）。

本集團按經調整淨負債對資本比率基準監察其資本結構。就此目的，經調整淨負債界定為總負債（包括計息貸款及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調整資本包括權益之所有組成部分。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調整負債對權益比率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255,268	1,140,495
無抵押票據	3,241,610	1,015,226
	<b>4,496,878</b>	2,155,721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466,060	575,558
無抵押票據	-	2,234,858
	<b>466,060</b>	2,810,416
總債務	<b>4,962,938</b>	4,966,137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879,563)</b>	(2,717,684)
經調整負債淨額	<b>2,083,375</b>	2,248,453
權益總額	<b>22,946,602</b>	22,660,929
經調整淨負債權益比率	<b>9%</b>	10%

除有關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融資的金融契諾外，本集團均沒有被施加外部的資本規定。本公司董事以半年為基準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份，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的成本及每一類資本附帶的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的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股份購回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維持其整體資本結構的平衡。

### 39. 金融工具

#### 金融工具類別

於報告期末，各金融工具類別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二年

####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收 益」)的債務工具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605,122	–	605,122
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7,827,168	7,827,168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14,729	114,7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065,054	3,065,054
	605,122	11,006,951	11,612,073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4,510,61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721,328
無抵押票據	3,241,610
租賃負債	79,636
	9,553,18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 金融工具(續)

#### 金融工具類別(續)

二零二一年

####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收 益」)的債務工具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 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1,240,756	–	1,240,756
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8,480,834	8,480,834
定期存款	–	5,000	5,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14,704	114,7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894,757	2,894,757
	1,240,756	11,495,295	12,736,051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5,662,56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716,053
無抵押票據	3,250,084
租賃負債	97,492
	10,726,197

### 39. 金融工具(續)

####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定期存款、銀行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無抵押票據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披露於有關附註。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 外幣風險

本集團存在交易貨幣風險。該風險因營運單位按該單位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買賣而產生。下表列示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因應貨幣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對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匯率可能合理變動5%之敏感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5% 除稅前溢利減少	(793)	(835)
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5% 除稅前溢利增加	793	835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5% 除稅前溢利減少	(1,278)	(540)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5% 除稅前溢利增加	1,278	540

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管理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 39. 金融工具(續)

####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與固定利率借貸及無抵押票據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承受與浮動利率借貸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察相關利率風險敞口，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敞口。

本集團面對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長期浮息債務責任有關。

下表顯示在其他變量均保持不變之情況下，利率合理可能變動100個基點，對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對浮息借款的影響)之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增加／(減少)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倘下降50個基點	24	244
倘上升50個基點	(24)	(244)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敏感性分析不能代表固有利率風險，因為報告期末風險無法反映年內風險。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認可兼信譽可靠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按照本集團之政策，所有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之客戶，必須通過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結餘情況。

### 39. 金融工具(續)

####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

下表顯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信貸政策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末階段分類。所呈列的有關金額指金融資產總賬面值及金融擔保合約的信貸風險。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	<b>605,122</b>	-	-	-	<b>605,122</b>
應收賬款*	-	-	-	<b>7,729,974</b>	<b>7,729,974</b>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b>240,424</b>	-	-	-	<b>240,424</b>
定期存款					
- 未逾期	-	-	-	-	-
已抵押存款					
- 未逾期	<b>114,729</b>	-	-	-	<b>114,729</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未逾期	<b>3,065,054</b>	-	-	-	<b>3,065,054</b>



### 39. 金融工具(續)

####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	1,240,756	-	-	-	1,240,756
應收賬款*	-	-	-	8,442,834	8,442,834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70,946	-	-	-	170,946
定期存款					
– 未逾期	5,000	-	-	-	5,000
已抵押存款					
– 未逾期	114,704	-	-	-	114,7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未逾期	2,894,757	-	-	-	2,894,757

\* 就本集團應用簡化減值方法的應收賬款，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3披露。

\*\*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如並無逾期，且並無任何資料表明該等金融資產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其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存疑」。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給本集團造成金融損失之最大信貸風險，乃來自合併財務狀況表所載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訂有政策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逾期債務。

### 39. 金融工具(續)

####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續)

接納新客戶前，本集團管理層研究新客戶的信譽度並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每年檢討授予客戶的限額一次。本集團僅接納由信譽良好的中國銀行發行或擔保的票據。此外，本集團定期檢討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性，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適當減值虧損。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或給予撥備矩陣就貿易款項結餘進行減值測試評估。

由於交易對手為國有銀行及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指定的信貸評級良好之銀行，因此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賬款包括大量客戶，遍佈中國不同行業及區域。



### 39. 金融工具(續)

####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透過運用計息銀行借貸維持融資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本集團持續密切監控租賃負債現金流量。

於報告期末，基於已訂約但未貼現的付款，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510,614	-	-	4,510,614	4,510,61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224,984	504,745	15,731	1,745,460	1,721,328
無抵押票據	3,287,458	-	-	3,287,458	3,241,610
租賃負債	20,438	54,341	16,940	91,719	79,636
	<b>9,043,494</b>	<b>559,086</b>	<b>32,671</b>	<b>9,635,251</b>	<b>9,553,188</b>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662,568	-	-	5,662,568	5,662,56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201,682	564,750	62,540	1,828,972	1,716,053
無抵押票據	1,098,660	2,272,160	-	3,370,820	3,250,084
租賃負債	19,809	77,599	17,528	114,936	97,492
	<b>7,982,719</b>	<b>2,914,509</b>	<b>80,068</b>	<b>10,977,296</b>	<b>10,726,197</b>

### 39. 金融工具(續)

####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若干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此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如何釐定(尤其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債務工具	<b>605,122</b>	1,240,756	第三級	按折現率折現的現金流量，反映發行人於報告期末的現有折現率

於該兩個年度第一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除以下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期末合併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無抵押票據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b>3,241,610</b>	3,250,084
公允價值層級第二級項下的公允價值	<b>3,246,483</b>	3,273,327

包括在第二級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普遍接納之定價模型以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而最重大輸入數據為反映本公司的信貸風險之貼現利率。



#### 40. 關連方交易

#####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支付予本公司董事及若干最高薪酬僱員之金額，於附註12及13披露)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4,880	14,072
離辭後之福利	591	454
	<b>15,471</b>	<b>14,526</b>

##### 其他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名稱	關係
國藥集團	最終控股方
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	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
平安銀行	主要股東的同系附屬公司

除合併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外，本集團訂立以下重大關連方交易：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i) 向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銷售製成品	1,004,473	1,035,125
(ii) 向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購買原材料	56,146	60,674
(iii) 向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的其他購買	10,220	30,377
(iv) 來自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的租金收入	2,646	2,894
(v) 來自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的利息收入	621	340
(vi) 來自平安銀行的利息收入	5,942	11,268
(vii) 應付平安銀行的利息開支	5	948

#### 40. 關連方交易(續)

##### 其他關連方交易(續)

本集團與關連方之重大結餘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i) 應收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計入附註23所載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	455,174	627,688
(ii) 應付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之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計入附註28所載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	30,311	39,533
(iii) 國藥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的定期存款及銀行存款(計入附註27所載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549,635	595,194
(iv) 平安銀行的銀行存款(計入附註27所載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9,040	199,149

上述關連方交易(i)、(ii)及關聯方結餘(iii)、(iv)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的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要求的披露已於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中「持續關連交易」一段提供。



#### 40. 關連方交易(續)

##### 與其他國營實體的交易／結餘

本集團本身為國藥集團旗下較大的集團公司，受中國內地政府控制。除於合併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披露的與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進行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亦與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或共同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的實體(「國營實體」)有業務往來。就本集團與該等國營實體所進行的業務交易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國營實體(國藥集團除外)屬於獨立第三方。本集團就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的交易制定其定價策略及審批過程時，並無分辨交易對手是否為國家控制實體。本集團認為，據其所深知，已於合併財務報表內就關連方交易作出充足適當的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存放銀行結餘存款於其他國營實體並與該等國營實體訂立多項交易(包括銷售、購買、借款及其他經營費用)，而本公司董事認為，確定該等交易對手的控制方身份及交易對手是否為國營實體乃不切實際。

#### 41.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自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乃指已於或將於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 其他借貸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票據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應付非控股 權益之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03,955	1,879,436	3,237,316	1,307	64,308	5,286,322
融資現金流量	(19,159)	(258,076)	(92,892)	(275,779)	(63,150)	(709,056)
外匯虧損淨額	-	-	-	(4,059)	-	(4,059)
已確認股息	-	-	-	279,811	91,268	371,079
新訂立的租賃	7,902	-	-	-	-	7,902
利息開支	4,794	94,693	105,660	-	-	205,14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97,492	1,716,053	3,250,084	1,280	92,426	5,157,335
融資現金流量	(24,357)	(72,383)	(127,031)	(314,427)	(87,971)	(626,169)
外匯虧損淨額	-	-	-	(1,780)	-	(1,780)
已確認股息	-	-	-	316,337	93,058	409,395
新訂立的租賃	1,266	-	-	-	-	1,266
利息開支	5,235	77,658	118,557	-	-	201,45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636	1,721,328	3,241,610	1,410	97,513	5,141,497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之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直接持有						
江陰一方	中國	人民幣84,555,556元	人民幣84,555,556元	87.3%	87.3%	中藥產品製造
江陰天江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5,467,800元	人民幣3,005,467,800元	100%	100%	中藥產品製造及管理
本公司間接持有						
江陰天江*	中國	人民幣310,000,000元	人民幣31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顆粒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德眾*	中國	6,460,000美元	6,460,000美元	98.3%	98.3%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馮了性藥業*	中國	7,526,100美元	7,526,100美元	98%	98%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廣東環球*	中國	172,640,000美元	172,640,000美元	100%	100%	醫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以及投資控股
魯亞*	中國	人民幣24,529,300元	人民幣24,529,300元	100%	100%	醫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馮了性藥材飲片*	中國	人民幣1,543,800,000元	人民幣1,273,800,000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馮了性(中山)醫藥有限公司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26,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藥品零售、飲片代煎
盈天銷售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260,000,000元	人民幣260,000,000元	100%	100%	醫藥產品買賣
國藥集團馮了性(佛山)中醫藥 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90,000,000元	人民幣47,000,000元	100%	100%	中醫藥健康產業項目投資
貴州同濟堂藥房連鎖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60%	60%	藥品零售
華頤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139,000,000元	人民幣139,000,000元	100%	100%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國藥五藥天江藥業有限公司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吉林百琦藥業有限公司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180,450,000元	人民幣180,450,000元	65%	65%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上海同濟堂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80,000,000元	人民幣80,000,000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同濟堂中藥飲片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60,000,000元	人民幣60,000,000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山東中平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元	44.5%	44.5%	中藥產品的製造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山西國新天江藥業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102,040,800元	人民幣102,040,800元	44.5%	44.5%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禮縣大黃科技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94,613,000元	人民幣94,613,000元	74.2%	74.2%	中藥飲片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西河半夏科技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99,870,000元	人民幣99,870,000元	44.5%	44.5%	中藥飲片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江西一方天江藥業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00元	52.4%	52.4%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江西省方聯醫藥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52.4%	52.4%	中藥產品的銷售
黑龍江國藥天江藥業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36,000,000元	人民幣31,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的製造及銷售
精方 <sup>△</sup>	中國	人民幣39,000,000元	人民幣39,000,000元	100%	100%	醫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市場推廣及銷售
普蘭特 <sup>△</sup>	中國	人民幣87,520,000元	人民幣72,520,000元	100%	100%	醫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市場推廣及銷售
廣東一方 <sup>△</sup>	中國	人民幣364,491,680元	人民幣364,491,680元	87.3%	87.3%	中藥配方顆粒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隴西一方製藥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隴西一方藥業有限公司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銷售
安徽天祥藥業有限公司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110,000,000元	人民幣11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江陰天江國醫館有限公司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11,500,000元	人民幣11,500,000元	44.5%	44.5%	藥品零售、提供醫療服務
重慶天江一方藥業有限公司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190,000,000元	人民幣19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雲南天江一方藥業有限公司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元	52.4%	52.4%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國藥天雄藥業有限公司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150,500,000元	人民幣150,500,000元	82.7%	82.7%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山東一方製藥有限公司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浙江一方製藥有限公司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87.3%	87.3%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陝西一方平康製藥有限公司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0元	人民幣150,000,000元	44.5%	44.5%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陝西濟泰寧醫藥有限公司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992,760元	44.5%	44.5%	中藥產品的銷售
湖南一方天江藥業有限公司 <sup>a</sup>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元	79.4%	79.4%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常德一帆醫藥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12,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79.4%	79.4%	中藥產品的銷售
四川天濠藥業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82.7%	82.7%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廣西一方天江製藥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元	44.5%	44.5%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北京華邈 <sup>^</sup>	中國	人民幣244,383,898元	人民幣174,383,898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黑龍江國藥藥材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人民幣16,000,000元	100%	100%	中藥材的銷售
四川江油 <sup>^</sup>	中國	人民幣54,200,000元	人民幣54,200,000元	100%	100%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安徽馮了性 <sup>^</sup>	中國	人民幣28,595,300元	人民幣28,595,300元	51%	51%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泰州天江藥業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70,000,000元	人民幣70,000,000元	87.3%	44.5%	中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四川國藥天江藥業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233,061,200元	人民幣233,061,200元	53.22%	53.22%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福建天江藥業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136,500,000元	人民幣136,500,000元	44.5%	44.5%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a) 附屬公司之一般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黑龍江國藥雙蘭星製藥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89,981,200元	人民幣89,981,200元	44.5%	44.5%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廣東久安醫藥服務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中藥的市場推廣、廣告及諮詢
同濟堂製藥 <sup>^</sup>	中國	人民幣249,759,458元	人民幣249,759,458元	100%	100%	中藥產品的開發、製造、市場推廣及銷售
中聯藥業 <sup>^</sup>	中國	人民幣622,280,661元	人民幣622,280,661元	44.5%	44.5%	中藥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佛山市南海金履鞋業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207,697,944元	人民幣137,690,944元	100%	100%	物業租賃
甘肅隴中藥業有限責任公司 <sup>^</sup>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0元	44.5%	44.5%	中藥飲片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 該等公司為以外商獨資企業形式在中國成立之公司。

# 該等公司為以中外合資企業形式在中國成立之公司。

^ 該等公司為以內資企業形式在中國成立之公司。

- 由本集團擁有87.3%權益的附屬公司江陰天江直接或間接控制51%。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影響重大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詳情會使資料過於冗長。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末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下表列示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擁有權 權益及投票權的比例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 溢利		非控股權益累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江陰天江集團(附註)	中國	12.7%	27,787	1,179,314	
江陰一方集團(附註)	中國	12.7%	(72,991)	1,403,581	
擁有非控股權益的 個別非重大附屬公司			1,690	196,987	
			(43,514)	2,779,882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擁有權 權益及投票權的比例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 溢利		非控股權益累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江陰天江集團(附註)	中國	12.7%	61,051	1,227,920	
江陰一方集團(附註)	中國	12.7%	124,605	1,532,111	
擁有非控股權益的 個別非重大附屬公司			4,910	182,229	
			190,566	2,942,260	

附註：該金額主要指收購江陰天江集團產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並已就內部對銷進行調整。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有關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合併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下表列出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唯一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旗下集團江陰天江集團及江陰一方集團有關的資料。

#### 二零二二年

	江陰天江集團 人民幣千元	江陰一方集團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5,916,873	9,301,468
非流動資產	4,895,511	5,947,426
流動負債	(3,863,295)	(5,401,274)
非流動負債	(777,606)	(1,347,073)
權益淨額(附註)	6,171,483	8,500,547
江陰天江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	5,718,407	8,129,400
江陰天江集團之非控股權益	453,076	371,147

附註：江陰天江集團及江陰一方集團之權益淨額(包括業務合併產生的物業、無形資產及相關遞延稅項的公允價值調整)分別為人民幣1,559,694,000元及人民幣2,180,614,000元。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二零二二年(續)

	江陰天江集團 人民幣千元	江陰一方集團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517,048	5,956,265
開支	(4,180,096)	(5,663,721)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附註)	336,952	292,544
江陰天江集團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54,141	418,711
江陰天江集團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17,189)	(126,16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336,952	292,544
宣派予非控股權益股息	39,196	53,501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532,605	368,3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77,139)	(13,50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420,119)	(373,233)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9	-
現金流出淨額	(264,644)	(18,373)

附註：江陰天江集團及江陰一方集團之本年度溢利(包括業務合併後已確認物業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之調整)分別為人民幣104,228,000元及人民幣148,747,000元。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二零二一年

	江陰天江集團 人民幣千元	江陰一方集團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6,286,490	9,579,645
非流動資產	5,003,337	6,233,097
流動負債	(3,718,714)	(3,468,184)
非流動負債	(1,382,718)	(3,710,327)
權益淨額(附註)	6,188,395	8,634,231
江陰天江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	5,682,102	8,135,304
江陰天江集團之非控股權益	506,293	498,927

附註：江陰天江集團及江陰一方集團之權益淨額(包括業務合併產生的物業、無形資產及相關遞延稅項的公允價值調整)分別為人民幣1,670,845,000元及人民幣2,345,468,000元。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二零二一年(續)

	江陰天江集團 人民幣千元	江陰一方集團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6,601,229	8,662,720
開支	(5,772,858)	(7,447,207)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附註)	828,371	1,215,513
江陰天江集團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878,946	1,249,608
江陰天江集團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50,575)	(34,09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828,371	1,215,513
宣派予非控股權益股息	39,223	47,683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60,010	322,8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408,980)	(471,82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861,711)	(246,117)
現金流出淨額	(1,110,681)	(395,080)

附註：江陰天江集團及江陰一方集團之本年度溢利(包括業務合併後已確認物業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之調整)分別為人民幣49,415,000元及人民幣68,205,000元。

### 43. 財務狀況表及本公司儲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3,584,368	13,584,986
貸款予附屬公司	-	3,866,707
	<b>13,584,368</b>	<b>17,451,693</b>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18	10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a)	4,285,496	562,4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273	22,453
	<b>4,296,887</b>	<b>584,989</b>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7,348	19,58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附註b)	887,051	1,236,273
無抵押票據－一年內到期	3,241,610	1,015,226
	<b>4,146,009</b>	<b>2,271,079</b>
淨流動資產／(負債)	<b>150,878</b>	<b>(1,686,090)</b>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13,735,246</b>	<b>15,765,603</b>
非流動負債		
無抵押票據－一年後到期	-	2,234,858
遞延稅項負債	54,122	27,286
	<b>54,122</b>	<b>2,262,144</b>
資產淨值	<b>13,681,124</b>	<b>13,503,459</b>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982,474	11,982,474
儲備(附註c)	1,698,650	1,520,985
權益總額	<b>13,681,124</b>	<b>13,503,459</b>

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批准並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其簽署：

陳映龍  
執行董事

程學仁  
執行董事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3. 財務狀況表及本公司儲備(續)

附註a：應收附屬公司款項指無抵押、按年利率介乎3.25%至4.35%計息(二零二一年：4.35%)並須於第二年年內償還之應收短期經營性款項及無抵押並按要求償還之應收股息

附註b：該款項無抵押免息並按要求償還

附註c：本公司儲備之變動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813,199	406,690	1,219,889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580,907	580,907
已宣派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附註14)	-	(279,811)	(279,81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3,199	707,786	1,520,985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494,002	494,002
已宣派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附註14)	-	(316,337)	(316,33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3,199	885,451	1,698,650

本公司所有累計溢利可供分派至權益股東。

### 44.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從其客戶收到已收票據合共人民幣132,31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70,864,000元)，被背書償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賬款。

於二零二二年內，就土地及樓宇、機器及設備之租賃安排而言，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非現金添置分別為人民幣14,12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902,000元)及人民幣14,12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902,000元)。

## 45. 或然負債

年內，本集團背書若干應收票據以償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有關此等應收票據之重大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對相應交易對手的義務已按照中國商業慣例解除，已背書及貼現應收票據之付款違約風險為小，因為所有已背書及貼現應收票據乃由信譽良好的中國銀行發行及擔保。因此，相關資產及負債並無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因此等已背書及貼現應收票據違約可能導致之最大風險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具有追索權之尚未到期已背書及貼現應收票據	<b>326,827</b>	354,332

於報告期末，尚未到期之已背書及貼現應收票據之賬齡為180日。本公司董事認為，已背書及貼現應收票據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46.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